

第四章

恨不相逢未嫁時





初識志摩

婚後的生活逐漸歸於平淡，陸小曼覺得自己並不快樂，婚前的她生活在眾星捧月之中，有那麼多追求者殷勤備至的關懷，而婚後的她卻失去了不少的自由，丈夫王賡的表現更是讓她失望到了極點。

王賡是一個盡職盡責，辦事幹練的年輕人，西點軍校的軍事化訓練養成了他刻板的生活習慣和認真負責、一絲不苟的工作態度。也許是為了盡快得到提升，好給妻子更好的生活；也許是一貫以來形成的軍人生活習慣，王賡幾乎把全部的精力都花在他的工作上。一星期從週一到週六的時間是絕對的工作時間，他會早出晚歸一心花在工作上，工作起來簡直就是個工作狂，抽不出半點時間陪陪新娶的嬌妻，把家中寂寞無聊的妻子晾在一邊。到了週末，他也想不出什麼花樣來討好惹了一肚子氣的妻子，在對付女人的問題上他顯得笨拙，連籠絡的想法也沒有。當時有人說他不解風情，每回到家，不是去和妻子溫存溫存，而是直奔書房，一看就是幾個小時，手不釋卷。磊庵在《徐志摩與陸小曼艷史》中說他：

誰知這位多才多藝的新郎，雖然學貫中西，卻與女人的應付，卻完全是一個門外漢，他自娶到了這一如花似玉的漂亮太太，還是一天到晚手不釋卷，並不分些功夫去溫存溫存，使她感到滿足。

加之王賡的脾氣也並不是太好，性情有點急躁，有時為一點小事而和陸小曼犯急。儘管他對陸小曼也是喜愛有加，但常常是「愛護有餘，溫情不足」，更多的時候，倒像大哥哥愛護小妹妹一樣對她。而陸小曼是一個任性、多情，被男人們寵壞了，喜歡玩又玩慣了的女人，她渴望丈夫的百般呵護和千依百順，渴望丈夫的溫存和浪漫，渴望他能天天帶她出去玩。然而丈夫偏偏不善解人意，整天就只知道

為他的仕途著想，把老婆娶進來就不管了，冷落在一旁，放在家裡面當擺設。夫妻間在性格方面的差異，導致了矛盾的激發，日積月累，兩人變得越來越疏遠、冷漠，甚至成為一對怨偶。

如果是一般傳統的女人，也許對丈夫的冷落只會背地裡生氣，但還會為丈夫的進取心而感到驕傲。丈夫的一切努力都是為了在職場上獲得晉升，因而有成就感；而夫貴妻榮，她的虛榮心也可因此得到滿足，她應該為這樣的男人驕傲和自豪。但陸小曼不是這種自我犧牲的女人，受過西方文化熏陶的她自我意識很強，她不能忍受這種被冷落的生活。她希望丈夫多關心、體貼自己，多分一點時間來陪伴自己，她渴望愛情，需要被男人呵護，她不想忍聲吞氣，甘於一個花瓶和擺設的角色。總之，新婚不久的陸小曼對王慶很是不滿，而且這種不滿愈演愈烈。她要反抗這種生活，於是她每天沉迷於交際活動當中，與一些悠閒的權貴千金、太太們湊在一起整夜整夜地打牌、捧戲子、跳舞、唱戲，耽於五光十色的夜生活之中，常常是快天亮了才回家。白天有一大半的時間在睡覺，到下午才起床，起床後又開始梳妝打扮，為新一天的夜生活做準備。除此之外，她對什麼都漠不關心。

就這樣她頂著名媛的帽子過著百無聊賴的生活，養成了晚起晚睡、日夜顛倒的生活習慣。王慶對她的生活方式也是頗有微詞，兩人時時為此發生爭吵。其實陸小曼心裡的苦悶又有誰知道呢？她是個極要面子的人，婚後的不幸福只能埋在心裡，無人可訴，她只能借酒澆愁，借交際轉移注意力罷了。陸小曼曾在日記中寫道：

其實我不羨富貴，也不慕榮華，我只要一個安樂的家庭、如心的伴侶，誰知連這一點要求都不能得到，只落得終日

裡孤單的，有話都沒有人能講，每天只是強言歡笑地在人群裡混。

她需要一個能理解她、安慰她、關心她、欣賞她、愛護她的男人，她期待一場轟轟烈烈的愛情。就在這個時候，風流倜儻的大詩人徐志摩像天外來客一般，闖進了陸小曼的生活！

徐志摩，名章垿，筆名南湖、雲中鶴等。浙江海寧硤石人。徐家是江南富商，家裡開辦有發電廠、布廠、綢緞莊、裕通錢莊等。在滬杭兩地都有工商業務，是當地屈指可數的大家富戶。徐志摩的父親徐申如娶了兩房太太，才得了徐志摩這麼一個兒子，看得如命根子一般，因此徐志摩從小也是錦衣玉食，受到閭家上下的百般愛護。父親望子成龍心切，徐志摩才剛剛五歲就被送進了私塾，不久就被塾師稱讚「初學聰明超儕輩」。

一九一五年，十八歲的徐志摩畢業於杭州第一中學，在五年的五年當中，他用聰明和勤奮贏得了優異的成績，尤其是文章做得極好，引起了前來巡學的張嘉璈的注意。一番考察之後，張嘉璈決意把他介紹給自己的妹妹張幼儀，就在這一年的十月，年僅十八歲的徐志摩和張幼儀在雙方父母的操辦下在硤石結了婚。婚後不久，徐志摩就離家求學去了，先後就讀於上海浸信會學院、天津北洋大學和北京大學。在北平上學時，他住在同鄉也就是著名的軍事家蔣百里將軍的家裡，並且和他成為了忘年交。在蔣百里的介紹和妻兄張君勱的引薦下，正式拜梁啟超為師。能成為梁啟超的門下弟子令父親徐申如喜出望外，格外地奉上一千元的大禮給梁啟超做學費。與此同時，徐志摩還結識了北平當時不少的名流，如汪大燮、湯化龍、林長民等人物。而林長民正是林徽因的父親，由此也為以後的徐戀埋下了伏筆。

一九一八年，徐志摩赴美國克拉克大學歷史系學習，一九一九年九月又轉入哥倫比亞大學研究院經濟系，短短一年之後就獲得了碩士學位。本來他可以很快攻下博士學位的，但他很快就被羅素的一大套理論給迷住了，於是在一九二一年又匆匆忙忙趕赴英國會見羅素，只是很不巧，此時的羅素恰好來中國講學了，他最終與他擦肩而過。萬般無奈之下，徐志摩只好在狄更生的介紹下入劍橋大學皇家學院當特別生，研究政治經濟學。在劍橋的兩年裡，徐志摩深受西方教育的熏陶及歐美浪漫主義和唯美派詩人的影響。也許是天意使然，在異國他鄉的倫敦，他居然遇到了來英國遊學的林長民和其女兒林徽因。徐志摩對正值芳齡的林徽因一見鍾情。當徐志摩費了很大的周折終於與妻子離成婚，匆匆趕回國見林徽因時，卻發現他苦苦追求的一切都已成空。林徽因已經和梁啟超的兒子梁思成訂了婚，變成了他最敬重的老師的未來兒媳婦。徐志摩的痛苦可想而知，他曾寫道：「我將於茫茫人海之中訪我唯一靈魂之伴侶，得之，我幸；不得，我命，如此而已。」他的一切希望和活力都在一霎那間消失，他異常痛苦、絕望，在情感的地獄中備受煎熬。

正當他需要一個女人溫暖的手來撫平他心靈的創傷，安慰他破碎的心靈的時候，他遇到了美艷動人的陸小曼。那是在一次舞會上，爵士樂一響，陸小曼就在舞池中翩翩旋轉，她熟練的舞步，優雅的舞姿，令舞池中的其他人黯然失色，這也深深吸引了徐志摩的目光。徐志摩也是舞林高手，風度翩翩，舞姿相當嫻熟。又一曲音樂響起時，徐志摩彬彬有禮地邀請陸小曼共舞，陸小曼欣然應允，很快兩個人就跳到了一起，一曲又一曲地往下跳，兩人配合得天衣無縫，相得益彰。一個是窈窕淑女，一個是江南才子，一個是婚姻不暢，一個是佳人遠去，兩個因感情的缺失而極端孤獨痛苦的人就這樣在上天的安排下走到了一起。

他們同病相憐，互相都在尋求溫暖，走到一起之後才發現對方就是自己一直在尋找的那個人，極其碰巧的就是那一個。在徐志摩的眼裡，陸小曼有一個最美、最純潔、最可愛的靈魂，她是那樣的美麗，柔情萬種，善解人意，不慕榮華富貴，她就是他的女神，她才是他最適合的伴侶，能給他安慰和快樂。而在陸小曼的眼裡，這位才氣橫溢、風流倜儻，思想行為有如天馬行空的詩人，就是她一直盼望的理想中的情人。在《愛眉小札》序（二）中，陸小曼寫道：「在我們（她與志摩）見面的時候，我是早已奉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同別人結婚了，雖然當時也癡長了十幾歲的年齡，可是性靈的迷糊竟和稚童一般，婚後一年多才稍微懂人事，明白兩性的結合不是可以隨便聽憑別人安排的，在性情和思想上不能相謀而勉強結合是人世間最痛苦的一件事。當時因為家庭間不能得著安慰，我就改變了常態，埋沒了自己的意志，葬身在熱鬧生活中去忘記我內心的痛苦。又因為我驕慢的天性不允許我吐露真情，於是直著脖子在人面前唱戲似地唱著，絕對不肯讓一個人知道我是一個失意者，是一個不快樂的人。這樣的生活一直到無意間認識了志摩，叫他那雙放射神輝的眼睛照徹了我內心的肺腑，認明了我的隱痛。」

他是最懂她的那個人，他還是中國現代詩壇上屈指可數的大詩人之一，是「新月派」的主將，在二十世紀二〇年代末到三〇年代盛極一時，名動天下。他那頎長的身材，無論是穿著中式的長袍還是西式的禮服，都是那樣的挺拔，玉樹臨風。狹長的臉上架著一副深色的闊邊眼鏡，大方斯文，額角又高又寬，高挺的大鼻子，稍稍顯大的嘴和白皙的皮膚搭配在一起，看上去是那樣的帥氣。尤其是他那雙炯炯發光的大眼睛，好像蒙著一層朦朧的輕霧，永遠帶著迷離恍惚的神態。這是一雙詩人的眼睛，也是一雙情人的眼睛，這雙眼睛一下子就點燃了陸小曼心中的火，於是他們跌入了戀愛的漩渦。徐志摩在當時的吸引力，有蘇雪林回憶徐志摩的文章為證：

詩人既稟賦著極高的文才，加之以這樣矯矯出塵的外表，不知多少女郎為他傾心，視之為最高的擇偶對象。記得女高師同學陳健吾女士自視至高，徵婚條件非常苛刻，替她做媒而遭碰壁的朋友常憤憤地對她說：「你想必要嫁像徐志摩一樣的男人才滿意嗎？可是徐志摩只有一個，愛慕他的女孩子卻是不計其數，況且微聞他現在已有了意中人，我看你將來只好以『丫角』終老了，那時可不要懊悔。」這話是民國十三年間，我尚在法國里昂，健吾來法留學，親自對我說的，我們當時笑了一場。民國十一、十二年間，志摩才返國，在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平民大學授課，兼主編晨報副刊，發表了許多詩作，才名藉甚。印度詩人泰戈爾來華講演，又由他當翻譯，在全國各地露面，真是紅透了半邊天。他那時雖已與原配張幼儀女士離婚，對陸小曼卻尚未開始追求，或雖已追求，而形跡尚未外露，所以這個新詩壇的美男子，竟成了北平少女界的「大眾情人」。讀梁實秋的《談徐志摩》，志摩給實秋的親筆信件竟有某小姐為了這位詩人，單戀成疾，幾離倩女之魂。詩人以「淑女枉自多情，使君既已有婦」謝之。也可見他當時魔力如何之大了。

第二次我得晤詩人是在蘇州某女子中學，校長陳淑女士與志摩有點內親關係，邀他來校講演。我那時正在蘇州教授於東吳大學兼景海女師，陳校長先期約我去聽。記得那天天氣極冷，詩人穿了一件灰色網子的棉袍，外罩一件深灰色外套，戴著闊邊眼鏡，風度翩翩，自有一種玉樹臨風之致。聽說詩人講演習慣，是挾著講稿當眾宣讀的。平常人不會講演，才照本宣科，詩人卻說自己是模仿牛津大學的方式。他那天演講是什麼題目，事隔多年，今已不憶，橫

豈不出文學範圍。詩人宣讀講稿時，有一種特別音調，好像是一闕旋律非常優美的音樂……

就這樣，徐志摩遇到了陸小曼，陸小曼也遇到了徐志摩，正如張愛玲所言：「於千萬人之中遇見你所遇見的人，於千萬年之中，時間的無涯的荒野裡，沒有早一步，也沒有晚一步，剛巧趕上了」……這就是緣分。

此時的王賡卻依然蒙在鼓裡，全然不覺自家後院失火之事。王賡也是梁啟超的弟子，和徐志摩是相識的，兩人又都是北平社交界的年輕俊傑，而且還是好朋友，有空時還常常一起聚會、出遊。自從認識陸小曼並對她一見鍾情之後，徐志摩就成了王家的常客，而此時的王賡由於在外地工作，並不時常在家，於是給徐志摩大開了方便之門。每個星期日，徐志摩都會與陸小曼相約去郊外遊玩，或者去西山，春天裡是滿山遍野的杏花，秋天裡是漫山的紅葉，良辰美景，令人陶醉。或者去臥佛寺踏青，或者去長城觀景。平時的閒暇時間兩人也形影不離，一起去逛天橋，一起到「來今雨軒」喝茶，去舞廳跳舞，去戲院看戲。在陸小曼和王賡的家裡，徐志摩陪她打牌、畫畫，隨著接觸機會的增多，他們倆的感情也越來越深。陸小曼活潑開朗的性格、幽默俏皮的談吐、落落大方的風度、名媛的風采徹底地征服了徐志摩，而徐志摩的才華橫溢、性格開朗、天真摯誠、熱情無私、風趣幽默、浪漫多情，也讓陸小曼怦然心動，感覺到初戀般的快樂甜蜜。陸小曼第一次感覺到這樣的輕鬆、快樂，她像一個貪玩的小孩，整天跟在徐志摩的身後，異常的滿足。



翡冷翠的一夜

時間在戀愛的人眼裡輕快地掠過，不經意間他們的感情已經到了難捨難分的地步。戀愛使人振奮，愛情喚醒了詩人久久壓抑的詩情和活力，給了他新的生命。此時的徐志摩，在北平石虎胡同七號和一批志同道合的文人辦起了「新月社」，想在文藝界殺出一條血路，做出一番事業來。新月社的打點、運作花費了徐志摩不少的心思，佈置得也相當雅致，有大量的書報、琴、棋、沙發躺椅。他們那一幫熱愛文藝的社會名流常常在這裡聚會，通過熱烈的討論交流思想。他們還舉辦了許多的活動，新年有年會，元宵有燈會，端午節舉辦詩會，中秋有賞月會，冬天下雪了還會有快雪會。這是一個沙龍性質的聚會場所，徐志摩就住在這裡面。這時的陸小曼也加入了新月社，於是，這裡就成了他們約會的地方。

石虎胡同的夜晚是寂靜的，對於相戀的人來說是再好不過的場所，除了徐志摩之外，這裡空空的，只有一個既聾且啞的看門人，他們只需約好暗號，在門鈴上做一下手腳，就可以瞞過許多人的眼睛。在溫馨的書齋裡，他們圍爐靜坐，促膝而談。徐志摩一個人在北平住著，無人照料，生活不免馬虎，陸小曼就從家裡帶來許多好吃的，兩個人就著爐火溫一點酒對酌，這樣的日子多好啊，沒有閒人的打擾，沒有世俗窺探的眼睛。就在這樣的一個夜裡，他們互訂了終生，一個準備和丈夫離婚，一個準備向家裡攤牌。時間在不知不覺中過去，該是陸小曼回家的時候了，兩人相擁在一起，依依惜別。在徐志摩的書信裡，稱那個互訂終生的夜晚為「翡冷翠的一夜」，陸小曼登車而去，徐志摩站在風中目送她漸漸消失在無邊的黑夜裡。

剩下一個人的時候怎麼睡得著呢？別忘了徐志摩是個才華橫溢的大詩人，激情澎湃的他在輾轉反側無法入睡的靜夜裡，依靠著陸小曼給他帶來的靈感和激情，寫下一首又一首膾炙人口的詩句。像〈雪花的快樂〉就是其中的一首：

假若我是一朵雪花，
 翩翩的在半空裡瀟灑，
 我一定認清我的方向——
 飛揚，飛揚，飛揚，——
 這地面上有我的方向。
 不去那冷寞的幽谷，
 不去那淒清的山麓，
 也不上荒街去惆悵——
 飛揚，飛揚，飛揚，——
 你看，我有我的方向！

在半空裡媚媚的飛舞，
 認明了那清幽的住處，
 等著她來花園裡探望——
 飛揚，飛揚，飛揚，——
 啊，她身上有珠砂梅的清香！

那時我憑藉我的身輕，
 盈盈的，沾住了她的衣襟，
 貼近她柔波似的心胸——
 消溶，消溶，消溶，——
 溶入了她柔波似的心胸。

然而，世上沒有不透風的牆，很快，他們的戀情就被察覺了，於是在北平和上海的文化圈裡掀起了一場巨大的風波。試想一下，在二十世紀二〇年代的中國，封建教條還佔據著很大的地盤，統治人們大腦的還是那些傳統的倫理綱常，一個是有名望的有夫之婦，一個是大眾情人級的詩人，這兩者之間的戀情，足以成為一件轟動一時的大新聞。一時間輿論嘩然，什麼難聽

的話都出來了，社會輿論的巨大壓力把這兩個相愛的人推到了風口浪尖，指責和謾罵幾乎全部指向了他們，尤其是指向了陸小曼。這個道理是古今一致的，男人們鬧出了緋聞，一般受到的打擊要少一些，甚至有人會覺得這是他的本事和魅力所在，而女人則會被千夫所指，所有的過錯都在她身上。何況在還有人納妾的二十世紀二〇年代，女人的地位則更低，受到的打擊也就更大了。陸小曼本來是一代名媛，一直以來受到眾人的追捧，上層社會的那些所謂的名人雅士中，有不少想要親近她的，並不遺餘力地把她捧上了天。而現在她居然被徐志摩一介書生給追走了，他們的希望也落空了，心裡自然酸溜溜的不是滋味。於是他們一起倒戈相向，馬上變成了所謂的維持正義的鬥士，對陸小曼大加鞭撻，大罵她是淫奔之徒，不知羞恥，以有夫之婦的身份和人偷情，簡直是罪該萬死。也有人大罵徐志摩，他的老師梁啟超就是其中的一個代表，他譴責徐志摩為了自己的幸福而破壞別人的家庭，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他人的痛苦之上。

陸小曼和徐志摩雙方的家庭也都不能理解他們之間的戀情，更別說答應陸小曼和王賡離婚，然後和徐志摩結婚的要求了。陸小曼的父母覺得出了這樣的事情讓他們名聲掃地，無地自容，為了防止陸小曼再和徐志摩見面，他們把她像犯人一樣看管起來，使她不能離開家門半步。一向疼愛女兒的吳曼華這一次也鐵了心，對女兒徹底的失望了，她怎麼也想不通女兒竟敢做出這種大逆不道的事情來。外邊的風言風語像刀子一般割在她的心頭，她要狠下心來徹底斷了女兒的念頭。陸定的日子也不好過，自從女兒出了這樣的事情，他連去上班的勇氣都快沒有了，在別人的竊竊私語和不自然的表情中，他丟盡了老臉。他只能給女兒一次又一次地施加壓力，讓小曼的母親天天在家嚴格看守著她，以防她再做出什麼越軌的事情。陸小曼成了毫無自由的「囚犯」，徐志摩則背負著沉重的思想壓力，一對熾熱的情

人就這樣被活活地分開了，這是怎樣的殘忍啊！家庭的反對和輿論的壓力使他們身心俱疲，小曼恨父母不理解自己，痛苦極了。整個家族和社會的力量是如此的強大，她感到了前所未有的無助。

與此同時，戀愛遭到這麼多人的反對，徐志摩痛感傳統道德觀念對人的束縛，面對世人的謾罵他是不需害怕的，然而，徐志摩最過意不去的是要面對昔日的好友——對自己毫無防備之心的王庸。不管王庸和陸小曼之間的婚姻是否幸福，他這樣做在情面上是有點兒過不去的，他深深感受到了重荷壓制之下的精神痛苦。

即使是這樣，徐志摩和陸小曼並沒有被輿論的壓力所嚇倒，反而更加堅定了他們在一起的決心。愛情是如此的甜蜜、美妙，初嘗愛情滋味的小曼怎麼會輕易放棄徐志摩。過去的生活算是白活了，讓她碰到徐志摩這樣心地寬厚、柔情浪漫的人是上天對她的眷顧，能與這樣的人生活在一起，一定能夠幸福的。而在徐志摩看來，像陸小曼這樣才貌雙絕的女人是可遇而不可求的，這一切的幸福來之不易啊。他們不能沒有對方，他們已經顧不了他人的感受了，他們只能義無反顧地走下去。徐志摩本來就是一個追求生命個體自由的人，為了愛，他可以付出一切，甚至可以犧牲性命。他甚至說過：「我有時真想拉你一同死去。我真的不沾戀這形式的生命，我只求一個同伴。」為了他們的戀愛，徐志摩什麼都不怕，他在《這是一個懦怯的世界》裡寫道：

這是一個懦怯的世界，
容不得戀愛，容不得戀愛！
披散你的滿頭髮，
赤露你的一雙腳；

跟著我來，我的戀愛！
拋棄這個世界
殉我們的戀愛！
我拉著你的手，
愛，你跟著我走；
聽憑荊棘把我們的腳心刺透，
聽憑冰雹劈破我們的頭，
你跟著我走，
我拉著你的手，
逃出了牢籠，恢復我們的自由！

跟著我來，
我的戀愛！
人間已經掉落在我們的後背——
看呀，這不是白茫茫的大海？
白茫茫的大海，
白茫茫的大海，
無邊的自由，我與你與戀愛！

順著我的指頭看，
那天邊一小星的藍——
那是一座島，島上有青草，
鮮花，美麗的走獸與飛鳥；
快上這輕快的小艇，
去到那理想的天庭——
戀愛，歡欣，自由——辭別了人間，永遠！

徐志摩在詩中詛咒這「懦怯的世界」、「容不得戀愛」的世界，表達出自己對壓力重重的現實的不滿與憤懣之情，表達了自己

同黑暗現實誓不兩立的決絕態度與抗爭精神，他要帶著戀人不顧一切地「逃出牢籠」，「恢復我們的自由」。對於一個富有浪漫主義氣質和激情的詩人來說，追求愛、自由和美是他精神的理想境界，作為一個飽受西方資產階級自由民主思想的影響和「五四」精神的濡染的知識分子，他身上有強烈追求個性解放、婚姻自由的反封建的精神。

更何況還有不少人對徐志摩和陸小曼的戀情持支持的態度，其中有胡適、劉海粟、郁達夫等思想開化的年輕人，郁達夫就曾說過：「忠厚柔艷如小曼，熱情誠摯若志摩，遇合在一道，自然要激放火花，燒成一片。」他們的理解和支持給了這對年輕人很大的鼓勵和勇氣。





無奈的遠行

一九二五年二月，正當徐志摩走投無路、憤恨不已的時候，他收到了印度著名詩人泰戈爾的助手恩厚之從南美寄來的信，信中說到泰戈爾近來身體欠佳，在病中牽掛著志摩，希望他能到義大利與病中的老詩人相會並安慰安慰他。這無疑是一件天大的好事，因為大詩人泰戈爾向來是徐志摩的偶像，能得到他的垂青是多麼的不易，能和舉世聞名的老詩人朝夕相處又是多麼大的榮耀啊！這正是他夢寐以求的事情。收到信後的徐志摩非常激動，恨不能跳起來，但是冷靜之後他又開始左右為難起來。

因為他和陸小曼的戀情正遭遇著前所未有的困難，他們應該一起渡過難關，在這種艱難的時候，他怎能扔下陸小曼一個人走呢？他一時做不了決定，就把這一消息告訴了好朋友胡適，胡適鑒於他目前尷尬、痛苦的處境，勸他最好借此機會出去走走。他開導他說：「志摩，你該瞭解你自己，你並沒有什麼不可撼動的才華。安樂恬嬉的生活是害人的，再像這樣胡鬧下去，要不了兩年，你的筆尖上就再也沒有了光芒，你的心再也沒有新鮮的跳動，那時你就完了。你還年輕，應該出去走走，重新在與大文學家、大藝術家的接觸中汲取營養，讓自己再增加一些作詩的靈感，讓自己的精神和知識來一個『散拿吐謹』。」聽起來是有點道理，但他還是放心不下陸小曼，一想到要在這種緊要關頭與她分開，他的心就一陣陣疼痛、難受。想來想去，徐志摩還是拿不定主意，經過一番費盡心機的安排，他終於找到了一個與小曼見面的機會。左右為難的他把一切都告訴了陸小曼，陸小曼考慮再三，還是支持他去歐洲，她說：「眼前的事情不是一兩天就可以解決的，兩個人又不能常見面，即使天天待在北平也於事無補，反而增加彼此精神上的壓力，不如先退一步再說。也許時間會慢慢鬆動家庭的阻力，改變他們的想法，而且，時間還能檢驗不在一起的兩個人之間的感情是否真的深厚。再說，你這次外出和泰戈爾相會，對你的前途和才氣有莫大的好處，你還是去吧！」

陸小曼的深明大義讓徐志摩感動萬分，這是多麼難得的紅顏知己啊！一個月後，徐志摩就要離開北平去歐洲了。他怕陸小曼一人在家太苦，承受不住來自各方面的壓力，於是想了一個辦法，要求她在他離去的日子裡堅持每天寫日記，把每天發生的事情都記下來，然後當做書信寄給他。他也會每天與她通信，兩個人用信件的方式保持聯繫，如果萬一信件寄不出去，也要如數寫好收藏起來，等他回來的時候一起看。陸小曼答應了這個要求。

其實陸小曼的內心充滿了痛苦，她怎麼捨得和心愛的人分開？而且一去就是那麼久，她可是一天見不到徐志摩就心裡空蕩蕩的啊！但是又有什麼辦法呢，相對於戀人的前途，她的牽掛和痛苦只能放在一邊了，她怎麼忍心影響徐志摩的前途呢？還有一件讓她忐忑不安的事情，那就是徐志摩走後，她一個人勢單力薄，面對家裡人的逼迫她該怎麼辦呢？

徐志摩出國的前夜，許多朋友都趕來了，在一家酒樓為他饒行。相愛的人即將遠行，陸小曼非常痛苦，這一去事態將如何發展，誰也無法預料。剛剛嘗到愛情甜頭的陸小曼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只有借酒消愁，一杯接著一杯地喝，誰都勸不住，很快就喝醉了。都說酒後吐真言，她一個勁地叫著：「我不是醉，我只是難受，只是心裡苦。」同在一桌喝酒的徐志摩看在眼中，痛在心頭。陸小曼一聲聲的叫喊像一把利刃刺著他的心，憤、慨、恨、急，各種情緒像潮水似地湧了上來，但他只能乾著急，眾目睽睽之下，他既不能去勸她，又不能去扶她，只能眼睜睜地看著心愛的人痛苦。宴會過後，徐志摩的腦海中老是迴盪著剛剛飯桌上的那一幕，心裡一陣陣的絞痛，明天就要走了，他無論如何得寫一封信來安慰她。

三月十日，徐志摩正式出發了。出發前，他設法遞給陸小曼一

封連夜趕寫的書信。陸小曼、王賡和眾多朋友都到車站為他送行。大家說著告別的話，人群中的陸小曼顧慮到身邊的丈夫，只能強壓住心中的悲傷，強顏歡笑，不敢露出她心中的難過。徐志摩也沒有勇氣當著這麼多人的面，而且有王賡在場時對陸小曼有太刻意的表示，或者單獨講幾句話。車子就要啟動了，志摩逐個地和朋友們握手告別。輪到陸小曼時，他緊緊地握著她冰涼的小手，眼淚差一點就掉了下來。陸小曼故作鎮靜地對他說了一句「一路順風」，生硬乾澀，面無表情。只有當車漸漸啟動，送他的鞭炮炸響時，她強忍住的眼淚才止不住地掉了下來。徐志摩探出半個身子不停地揮手，車子在鞭炮聲中漸漸遠去，直到看不見為止，陸小曼的眼淚無聲地往下掉，怕人看見，不停地擦，眼淚卻不停地掉下來，她心裡一片空白，好像全被志摩帶走了一樣，失去了知覺。直到耳邊有人對她說：「不要看了，車走遠了。」她这才發現丈夫一直就站在她的身邊，看著她的一舉一動，神色中不無譏諷之意。她如夢初醒，趕緊低著頭回到了車上。

其實，當送行的人看不見自己的臉時，坐在車上的徐志摩也是淚流滿面，看著窗外那個嬌小的身影是那麼無助、蒼白、瘦弱，他心如刀割。為什麼一定要經歷這樣的生離死別呢？他們有什麼不可見人的錯？窗外的人影逐漸變小，最後什麼都看不見了，只剩下那張蒼白的臉在自己的眼前揮之不去——那是怎樣悲戚的表情啊！車子在加速，窗外的一切景物都在飛快地後退，他感覺自己離她越來越遠，越來越遠，不由得悲從中來。西伯利亞、歐洲，前面的路是那樣的漫長，自己孤身一人真是淒涼啊！

回到家裡的陸小曼又何嘗不是如此，屋子裡的冷清寂靜叫她害怕，她走進自己的房間，翻出他給她寫的信和日記呆坐著，任憑傷心一點點吞噬著自己的意識。許久過後，她打開了送行後

別人偷偷遞給她的那封信。熟悉的字跡映入眼簾：

龍龍：

我的肝腸寸寸的斷了，今晚再不好好的給你一封信，再不把我的心給你看，我就不配愛你，就不配受你的愛。我的小龙呀，這實在是太難受了，我現在不願別的，只願我伴著你一同吃苦，你方才心頭一陣陣的作痛，我在旁邊只是咬緊牙關閉著眼替你熬著，龍呀，讓你血液裡的討命鬼來找著我吧，叫我眼看你這樣生生的受罪，我什麼意念都變了灰了！你吃現鮮鮮的苦是真的，叫我怨誰去？

離別當然是你今晚縱酒的大原因：我先前只怪我自己不留意，害你吃成這樣，但轉想你的苦，分明不全是酒醉的苦，假如今晚你不喝酒，我到了相當的時刻得硬著頭皮對你說再會，那時你就會舒服了嗎？再回頭受逼迫的時候，就會比醉酒的病苦強嗎？咳，你自己說的對，頂好是醉死了完事，不死也得醉，醉了多少可以自由發洩，不比死悶在心窩裡好嗎？所以我一想到你橫豎是吃苦，我的心就硬了。我只恨你不該留這許多人一起喝，人一多就糟；要是單是你與我對喝，那時要醉就同醉，要死也死在一起，醉也是一體，死也是一體，要哭讓眼淚和成一起，要心跳讓你我的胸膛貼緊在一起，這不是在極苦裡實現了我們想望的極樂，從醉的大門走進了大解脫的境界，只要我們魂靈合成了一體，這不就滿足了我們最高的想望嗎？

啊我的龍，這時候你睡熟了沒有？你的呼吸調勻了沒有？你的靈魂暫時平安了沒有？你知不知道你的愛正在含著兩眼熱淚在這深夜裡和你說話，想你，疼你，安慰你，愛你？

我好恨呀，這一層的隔膜，真的全是隔膜，這彷彿是你淹在水裡掙扎著要命，他們卻擲下瓦片石塊來算是救渡你，我好恨呀！這酒的力量還不夠大，方纔我站在旁邊我是完全準備了的，我知道我的龍兒的心坎兒只嚷著「我冷呀，我要他的熱胸膛偎著我，我痛呀，我要我的他摟著我，我倦呀，我要在他的手臂內得到我最想望的安息與舒服！」——但是實際上我只能在旁邊站著看，我稍微的一幫助就受人干涉，意思說：「不勞費心，這不關你的事，請你早去休息吧，她不用你管！」哼，你不用我管！我這難受，你大約也有些覺著吧！

方纔你接連了叫著：「我不是醉，我只是難受，只是心裡苦。」你那話一聲聲像是鋼鐵錐子刺著我的心：憤、慨、恨、急的各種情緒就像潮水似的湧上了胸頭；那時我就覺得什麼都不怕，勇氣像天一般的高，只要你一句話出口什麼事我都幹！為你我拋棄了一切，只是本分為你我，還顧得什麼性命與名譽，真的假如你方才說出了一半句著邊際著顏色的話，此刻你我的命運早已變定了方向都難說哩！

你多美呀，我醉後的小龍，你那慘白的顏色與靜定的眉目，使我想像起你最後解脫時的形容，使我覺著一種逼迫讚美與崇拜的激震，使我覺著一種美滿的和諧——龍，我的至愛，將來你永訣塵俗的俄頃，不能沒有我在你的最近的邊旁，你最後的呼吸一定得明白報告這世間你的心是誰的，你的愛是誰的，你的靈魂是誰的！龍呀，你應當知道我是怎樣的愛你，你佔有我的愛，我的靈，我的肉，我的「整個兒」。永遠在我愛的身旁旋轉著，永久的纏繞著。真的龍龍，你已經激動了我的癡情。我說出來你不要怕，我有時真想拉你一同情（尋）死去，去到絕對的死的

寂滅裡去實現完全的愛，去到普遍的黑暗裡去尋求唯一的光明——咳，今晚要是你有一杯毒藥在近旁，此時你我竟許早已在極樂世界了。說也怪，我真的不沾戀這形式的生命，我只求一個同伴，有了同伴我就情願欣欣的瞑目；龍龍，你不是已經答應做我永久的同伴了嗎？我再不能放鬆你，我的心肝，你是我的，你是我這一輩子唯一的成就，你是我的生命，我的詩；你完全是我的，一個個細胞都是我的——你要說半個不字叫天雷打死我完事。

我在十幾個鐘頭內就要走了，丟開你走了，你怨我忍心不是？我也自認我這回不得不硬一硬心腸，你也明白我這回去是我精神的與知識的「撒拿吐瑾」。我受益就是你受益，我此去得加倍的用心，你在這時期內也得加倍的奮鬥，我信你的勇氣這回就是你試驗，實證你勇氣的機會，我人雖走，我的心不離開你，要知道在我與你的中間有的是無形的精神線，彼此的悲歡喜怒此後是會相通的，你信不信？（身無綵鳳雙飛翼，心有靈犀一點通。）我再也不必囑咐，你已經有了努力的方向，我預知你一定成功，你這回衝鋒上去，死了也是成功！有我在這裡，阿龍，放大膽子，上前去吧，彼此不要辜負了，再會！

摩

三月十日早三時

看日期就清楚，這封信是徐志摩連夜趕寫的，他的傷心、痛苦、無奈，還有希望和鼓勵都在信中一覽無餘了。就這樣，他在去歐洲的途中和在歐洲遊歷的日子裡，思念和傷感，旅途的寂寞和無聊，使得他很快就開始鋪開紙來寫信，而且一直堅持寫。寫完後很快就發出來，陸小曼幾乎每天都能收到他的來信。他

在信中忘情地訴說著他對她的愛與思念，他的鼓勵和支持。為了他們的愛，他不怕經歷痛苦和折磨，他期盼著將來有一天終會有的勝利，期盼著和陸小曼有個好結局。

流著眼淚看完信後的陸小曼，記起了臨走前徐志摩囑咐她要每天寫日記寄給他看的話，也開始寫起日記來，日記的內容不外乎每天的起居生活細節，對徐志摩的思念之情，向徐志摩訴說家裡人的反對態度和所採取的行動，自己的決心和勇氣，對丈夫的怨恨之情，對家中父母的不滿等等。





一個人苦撐的戰鬥

徐志摩走了之後，陸小曼獨自一人面對著來自父母、丈夫、親朋好友和社會的壓力，深感勢單力薄。徐志摩走後不久，陸小曼又試圖跟母親溝通，提出要離婚的想法，她得到的依舊是一頓臭罵。父親的勃然大怒中夾雜著母親傷心欲絕的哭聲，家裡頓時愁雲慘淡。母親是個守舊的婦人，怎麼容得下她的異想天開？父親是官場裡有頭有臉、極要面子的人，怎容她這樣胡作非為？要知道，二十世紀二〇、三〇年代的中國，還沒有哪個女子敢於提出要離婚，而且是事先就有了戀人，鬧到路人皆知的情況。事實上當時也沒有女子主動提出過離婚，陸小曼要開此先例，她所受到的那種壓力是可想而知的。連自己的親生母親都用最難聽的話罵她不知羞恥，更別說別人了。

有一次，陸小曼隨母親去親戚家應酬，親戚和寄媽為她鬧離婚的事奚落了她半天，那些話表面上聽起來很圓滑，意思卻非常明瞭，她在世人眼裡扮演著一個相當不堪的角色，受到侮辱的陸小曼惶惑了，覺得自己就像茫茫大海中的一葉孤舟，在波濤洶湧的險惡環境中找不到前進的方向。阻力是這樣的強大，壓得她喘不過氣來，可前面依舊是一片漆黑，看不到任何的希望，她被徐志摩好不容易鼓勵起來的信心馬上一落千丈，她在日記中寫道：「我真恨，恨天也不憐我，你我已無緣，又何必使我們相見，且相見而又在這個時候，一無辦法的時候。在這情況之下真用得著那句『恨不相逢未嫁時』的詩了，現在叫我進退兩難，丟去你不忍心，接受你又辦不到，怎不叫我活活地恨死！難道這也是所謂天數嗎？」

孤身奮戰的陸小曼在接下來的日子裡，沒有一天不是在心神不定的折磨中度過的，從希望到失望，從失望到希望。接到徐志摩鼓勵和飽含深情的信時，她感到內心裡充滿了勇氣，於是決定和他一起為了幸福的生活而奮鬥。努力，她在日記中有這樣的話：「摩，為你我還是拼一下的好，我要往前走，不管前面

有幾多的荊棘，我一定直著脖子走，非到筋疲力盡我絕不回頭的。因為你是真正地認識我，你不但認識我表面，你還認清了我的內心，我本來老是自恨為什麼沒有人認識我，為什麼人家全拿我當一個只會玩只會穿的女子。……只有你，摩！第一個人從一切的假言假笑中看透我的真心，認識我的苦痛，叫我怎能不從此收起以往的假而真正地給你一片真呢！我自從認識了你，我就有改變生活的決心，為你我一定認真地做人了。」

然而，當她接觸到外人的閒言碎語和輕蔑的眼光時，她又感到事情不會那麼順利，她又後悔讓志摩出國，留下她一個人孤孤單單，得不到幫助。丈夫王慶一個勁地催她和自己一起去南方，他這樣做無非是為了使她離開北平，到一個新的環境，也許她和徐志摩相見相隨的機會就沒有了，這樣的話陸小曼還有可能會回心轉意。陸小曼的父母也有同樣的想法，就一個勁地幫著王慶說話，整天不斷地催促她。

時間過得格外的慢，陸小曼覺得每天都是好不容易熬過去的，白天還好，有朋友來看她，可以解解悶，一到晚上，越是夜深人靜，她就越是感覺孤獨難耐。她整夜整夜地睡不著，失眠使她的肉體備受折磨，卻給她的精神帶來了安慰。在她的信裡能看到這樣的字句：

因為昨晚一宵苦思，今晨又覺滿身酸痛，不過我快樂，我得著了一個全靜的夜。本來我就最愛清靜的夜，靜悄悄只有我一個人，只有滴答的鐘聲做我的良伴，讓我愛做什麼就做什麼，不論坐著、睡著、看書，都是安靜的，再無聊時耽著想想，做不到的事情，得不著的快樂，只要能閉著眼像電影似地一幕幕在眼前飛過也是快樂的，至少也能得著片刻的安慰。昨晚想你，想你現在一定已經看得見西伯利亞的白雪了，不過你眼前雖有不容易看得到的美景，可

你身旁沒有了陪伴你的我，你一定也同我現在一般地感覺著寂寞，一般心內叫著痛苦的吧！我從前常聽人言生離死別是人生最難忍受的事情，我老是笑著說人癡情，誰知今天輪到了我身上，才知道人家的話不是虛的，全是從痛苦中得來的實言。我今天才身受著這種說不出叫不明的痛苦，生離已經夠受了，死別的味兒想必更不堪設想吧。

四月的一天，陸小曼的母親收到了徐志摩從歐洲寫來的一封信，他在信中請求陸定夫婦為女兒的幸福給他們一條出路，講了一大堆道理企圖說服陸小曼的母親。沒想到陸母看了之後，大為惱火，不僅不同情他們的處境，反而說徐志摩在教訓他們。陸小曼也看了信，看著震怒的母親完全不理解他們的感情，只知道替王賡說好話，心裡不知有多傷心。她在給徐志摩的信裡說：「你為我太苦了，摩！你以為你婉轉勸導一定能打動她的心，多少給我們一條路走走，哪知道你明珠似的話好似跌入了沒底的深海，一點光輝都不讓你發，你可憐的求告又何嘗打得動她渾石一般硬的心呢！一切不是都白費了嗎？到這種情況之下你叫我不想死還去想什麼呢！不死也要瘋了，我再不能掙扎下去了。」

其實在上回陸小曼陪她母親去看病時，她就試探了母親的口氣，看母親有沒有可能理解她的做法，但當時母親就說她是自尋煩惱，自找痛苦，放著好好的日子不過。一天到晚只知模仿外國小說上的行為，講愛情，說什麼精神上痛苦不痛苦，那些無謂的話有什麼道理？陸小曼也能理解母親的行為，畢竟母親和她不是同一個時代的人，在舊時代的女人眼裡，「夫榮子貴是女子的莫大幸福，個人的喜、樂、哀、怒是不成問題的，所以也難怪她不能明瞭我的苦楚。本來人在幼年時灌進腦子裡的知識與教育是永不會遷移的，何況是這種封建思想與禮教觀念」。陸家的親朋好友也走馬燈似地輪番來勸阻陸小曼，要她現

實一些，不要拆散好端端的家庭，給年老的父母增添太多的壓力，不要讓他們對一向都乖巧的她感到失望和厭惡。面對社會和家庭的重重阻力，以及親情的影響力，陸小曼膽怯了，哪裡有希望和出路？單靠她個人的努力來爭取新生活，談何容易！氣急攻心的她感到身心俱疲，無可奈何，心都快碎了。本來就體弱多病的她獨木難支了，每當傷心時，她就會感到內心裡一陣陣地絞痛，每當沉悶到無法解脫時，她甚至想到了去死。死了就好了，一了百了。儘管有徐志摩一封接一封的鼓勵的信件寄來，但是，遠水解不了近渴，就在這樣的痛苦掙扎中，她病倒了。

徐志摩出國一個月後的四月份，陸小曼因為心臟不好住進了醫院，醫生診斷說病情很嚴重，是身力交瘁所致，如果不好好修養就很危險。這可把陸小曼的父母嚇壞了，他們夫妻倆就剩下這麼一根獨苗，從小到大都是嬌生慣養的，這一次她要是有個三長兩短的可如何是好。於是在陸小曼養病的日子裡，家人對她的態度暫時好了起來，也沒人再提要她跟王廣去南方的事情了。此時的王廣恰逢要去南京任督辦浙江軍務善後事宜公署高級參謀，公務纏身實在沒有時間等待，於是獨自去了南京。臨行前，他托付胡適和張歆海兩位朋友幫忙照顧陸小曼，由此可見王廣對陸小曼的感情還是很深的，為人也可靠，只是不善解風情難討陸小曼的喜歡罷了。

在徐陸相戀這件事裡，其實王廣受到的打擊是最大的。一個有著一定社會地位的男人，在結婚後短短的兩、三年間就遭妻子的背叛，幾乎所有人都因他妻子和別人的戀情而知道了他的名字。他和那一對戀人在一夜之間成了所有人茶餘飯後的談資和笑料，無論在什麼時候，這都是一個巨大的打擊，也是一種侮辱，更何況事情發生在八十年前的二十世紀二〇年代呢？他何嘗不是每天生活在別人的譏諷之下呢？但他還是沒有像別的男

人一樣粗暴地對待已背叛自己的妻子，他還是以一顆寬容的心包容她、關心她，想把她爭取回來。這需要多大的胸襟和氣魄！王慶是一把好的鑰匙，陸小曼也是一把好的鎖，他們都很好，卻不是一套，所以王慶這把鑰匙永遠打不開陸小曼這把鎖，兩人也永遠走不在一起。其實許多的婚姻悲劇都是如此，像先前講到的徐志摩和他的前妻張幼儀，又何嘗不是這樣呢？

有胡適和張歆海的安慰，陸小曼的病情很快得到了緩解。要知道這兩位也都是徐志摩的好友，他們都站在徐志摩的這一邊，這大概是王慶所料想不及的吧！他們不時地鼓勵陸小曼要珍重身體，保存實力，徐志摩和他們會一起幫她想辦法，等待時機的來臨。在他們的開導下，陸小曼的情緒漸漸緩和下來，信心又上來了，精神也越來越好，很快就出院了。

出院後的陸小曼馬上又遇到了麻煩，王慶不久就從南京回來了，而且還帶來了一個壞消息，說他很快就要調到上海去任職了，很想把陸小曼也帶過去，要她做好準備。剛剛有了點希望的陸小曼，情緒馬上又跌到了谷底。一連好幾天，王慶一直住在家裡，陸小曼每天面對著他，心裡急躁不安，又開始心慌氣短起來。陸母怕她剛剛好起來的身體又出什麼差錯，同意了她去西山大覺寺散散心的要求，於是陸小曼就得到了這個既可以避開王慶又可以清靜清靜的機會。陸母叫了好幾個親戚陪著她去，怕她一個人在那上面又生出事端來，這一下原本以為自由的陸小曼，就連給徐志摩寫信的機會都沒有了。所以她在去之前的日記裡寫道：「我決定去大覺寺修養兩禮拜了。在那兒一定沒有機會寫的，雖然我是不忍心片刻離開你的，可是要是不走又要生出事來了……」

大覺寺在北京的西郊，遠離城市的喧囂，坐落在美麗的大自然中，完全與自然景色融為一體，青燈古佛的寧靜帶給陸小曼一

種平和的心態，她每天在開滿了杏花的山谷裡盡情地親近著大自然，涓涓的流水，靜默的山石，她常常順著山間小路一路地往前走，在山水間流連。二十多年來，她一直都是生活在大城市裡，何嘗體驗過這種山居閒情？鳥鳴深澗中，日照青苔的美景使她變得異常快樂、興奮，她像個孩子一樣新奇地看看這看看那，遇見一塊大石頭就會趕緊爬上去，極目四眺，晨光暮靄盡收眼底，多麼好的生活啊！家庭裡的不愉快，生活中的難題，在大自然的懷抱中顯得那麼的渺小，微不足道，她激動地寫信告訴志摩：

摩，我再也想不到人間還有這樣的地方，恐怕神仙住的地方也不過如此了。我那時樂得連路都不會走了，左一轉右一轉，四圍不見別的，只是花。回頭看見跟在後面的人，慢慢在那兒往上走，好像都在夢裡似的，我自己也覺得自己不是一個人了。這樣的所在簡直不配我們這樣的濁物來，你看那一片雪白的花，白得一塵不染，哪有半點人間的污氣？我一口氣跑上了山頂，站上一塊最高的石峰，定一定神往下一看，呀，摩！你知道我看見了什麼？咳，只恨我這支筆沒有力量來描寫那時我眼底所見的奇景！真美！從上往下斜著下去，只看見一片白，對面山坡上照過來的斜陽，更使它無限的鮮麗。那時我恨不能將我的全身滾下去，到花間去打一個滾，可是又恐怕我壓壞了粉嫩的花瓣兒。在山腳下又看見一片碧綠的草，幾間茅屋，三兩聲狗吠聲，一個田家的景象，滿都現在我的眼前，蕩漾著無限的溫柔。這一忽兒我忘了自己，丟掉了一切的煩惱，喘著一口大氣，拚命地想將那鮮甜味兒吸進我的身體，洗去我五臟六腑內的濁氣，重新變一個人，我願意丟棄一切，永遠躲在這個地方，不要再去塵世間見人。真的，摩，那時候我連你也忘了。

春天的花香熏醉了陸小曼，五臟六腑都被洗滌過一遍似的，多麼美好的地方啊！但是她卻睡不著，像這樣的美景不能和心愛的人共享，又是多麼的遺憾！人如春花的年紀還剩下多少呢？一個女人最美好的時光裡，身邊竟沒有一個愛她的人陪伴，像這樣一個人孤孤單單要等到什麼時候才算完？要等到一朝春盡紅顏老嗎？如果一生中得不到真正的愛情就這樣過去了，人生還有什麼意義呢？所以一定要在像春花一樣的年紀裡趕緊地把握住幸福啊！這一夜，她思緒萬千，朦朧中睡著了，夢到志摩來到了她的身邊，他們緊緊地相擁在一起，永遠也不分開。

世外桃源的生活沒能維持多久，她又必須回到令她煩惱令她灰心的塵世中來，接受命運的挑戰，命運是躲不開的，該來的就一定會來，王賡到上海任職的事已經定下來了，要把家搬到上海去，陸小曼也必須跟他一起走。這一次，王賡的態度變得嚴厲起來，完全不顧陸小曼的面子，也不再讓著她，而是用命令的語氣要求她自己放尊重點。從結婚到現在，王賡從來沒有像這樣對陸小曼說過話，也從來沒有這麼態度強硬過，陸小曼不由得傷心起來。家裡人又開始勸說，一切似乎又回到了原點，但這一次情況似乎更加嚴重了，自己還能不能安然挺過呢？這是一個讓她傷腦筋的問題。

為了暫時逃開家裡人的逼迫，她決定去外邊散散心，可是在公共場合裡，她又感到渾身不自在。別人的含沙射影、指指點點，讓她幾乎無處可逃。她能辯白自己是為了真正的愛情和幸福才這樣做的嗎？即便是說了又有誰會理解？她拖著抱病的身體，承受著來自四面八方的責罵，頂著眾人異樣的眼光，艱難地生活著，度日如年。

陸小曼的身體一直就不好，這一點也是徐志摩最擔心的，他在去歐洲後給陸小曼的信中就極擔心她的身體，曾寫到過：「小

曼，你近來怎樣？身體怎樣？你的心跳病我最怕，你知道你每日一發病，我的心好像也掉了下去似的。近來發不發？我盼望不再來了。」沒想到擔心什麼就來什麼，壓力和絕望再一次擊垮了她還沒完全恢復的身體，這一次她暈了過去。經過一番搶救，她總算醒轉過來，但是身體虛弱到說話都沒了力氣，病床周圍圍著一大幫的人，這些都是陸小曼的好友，其中就有胡適。她望著胡適說不出話，胡適低聲地問她要不要把徐志摩叫回來，她大吃一驚，若在尋常狀態下，胡適是不會問這樣的話的，難道自己已經病入膏肓快要死了？她大驚之下，淚水奪眶而出。胡適怎麼會不明白她的心思，趕忙解釋讓她別誤會，只是怕她太過想念徐志摩，所以問她一下，病是不要緊的。其實事實並非如此，當時她的病情確實已經十分凶險了，心跳不正常，而且一直情緒激動，醫生費了很大的力氣才算穩住了她的病情。

胡適在陸小曼生病的第二天給徐志摩去了電報，陸小曼的病情實在太過凶險，要是不告訴他，萬一有個閃失，病到兩個人再無見面的機會可如何是好？徐志摩接到電報後急得要命，馬上就回了電報，陸小曼知道胡適發電報把自己的病情告訴徐志摩之後，怕徐志摩匆匆忙忙趕回來，又吩咐胡適發了一封她病已好轉的電報過去，穩定他的情緒。此時在歐洲的徐志摩知道陸小曼生病的消息之後，既擔心又害怕，急得就像熱鍋上的螞蟻，但是他一時又回不來中國，只能一連寫了好幾封信過來，其中一封內容如下：

小曼：

W的回電來後，又是四五天了；我早晚憂巴巴的盼著信，偏偏信影子都不見，難道你從四月十三日寫信以後，就沒有力量提筆？W的信是二十三日，正是你進協和的第二

天。他說等「明天」醫生報告病情再給我寫信。只要他或你自己上月內寄出信，此時也該到了，真悶煞人！

回電當然是個安慰，否則我這幾天哪有安靜日子過？電文只說「一切平安」，至少你沒有危險了是可以斷定的。但你的病情究竟怎樣，進院後醫治見效否，此時已否出院，已能照常行動否；我都急著要知道；但急切偏不得知道，這多驚扭！

小曼，這回苦了你，我想你病中一定格外的想念我，你哭了沒有？我想一定有的；因為我在這裡只要上床去，一時睡不著，就叫曼；曼不答應我，就有些心酸；何況你在病中呢？早知你有這場病，我就不該離京，我老是怕你病倒，但是總希望你可以逃過；誰知你還是一樣吃苦，為什麼你不等著我在你身邊的時候生病？

這話問得沒理我知道，我也不一定會得伺候病人，但是我真想倘如有機會伴著你養病就是樂趣。你枕頭歪了，我可以替你理正；你要水喝，我可以拿給你；你不厭煩，我唸書給你聽；你睡著了，我輕輕的掩上了門；有人送花來，我給你裝進瓶子去；現在我沒福享受這種想像中的逸趣。將來或許我病倒了，你來伴我也是一樣的。你此番病中有誰伺候著你？娘總常常在你身邊，但她也得管家，朋友中W大約總常來的，歎海也不會缺席的，慰慈不在，夢綠來否？翎唐呢？叔華兩月來沒有信，不知何故，她來看你否？你病中感念一定很多，但不寫下也就忘了。

近來不說功課，不說日記，連信都沒有，可見你病得真乏了。

你最後倚病勉強寫的那兩封信，字跡潦草，看出你脫勁一些也沒有，真可憐！曼呀，我那時真著急，簡直怕你死；你可不能死，你答應為我活著；你現在又多了一個仇敵——病，那也得你用意志力量來奮鬥的。你究竟年輕，你的傷損容易養得過來的。千萬不要過於傷感，病中面色是總不好看的，那也沒法；你就少照鏡子，等精神回來的時候再自己看自己不遲。你現在雖則瘦，還是可以回復你的豐腴的，只要你生活根本的改樣。我月初連著寄的長信應該連續的到了。但你回信不知要到什麼時候才來，想著真急。W說娘疑心我的信激成你的病的，常在那裡查問我。我寄中街的信不會丟，不會漏嗎？我一時急，所以才得W電，請他告你，特別關照，盼望我寄你的信只有你見，再沒有第二人看；不是看不得，不願意叫人家隨便講閒話。是真的。但你這回真得堅決了，我上封信要你跟W來歐，你仔細想過沒有？這是你一生的一个大關鍵。俗語說的快刀斬亂絲，再痛快不過的。我不願意你再有躊躇，上帝幫助能自助的人，只要你站起身來，就有人在前面領路。W真是「解人」，要不是他，豈不是你我在兩地著急，叫天天不應的多苦！現在有他做你的「紅娘」，你也夠榮耀，放心燒你的夜香吧！我真盼望你們師生倆一同到歐洲來，我一定請你們鳴香檳接風。有好消息時，最好打電Amexes, Firenze就可以到。B尚在瑞士，月初或到斐倫翠來，我們許同游歐洲，再報告你，盼望你早已健全，我永遠在你的身邊，我的曼！

摩

五月二十六日

這信裡面的「W」指的就是胡適。胡適在幫助徐陸二人的最終結合上，確實立下了汗馬功勞，以後還有很多事情都是他一手辦成的，所以徐志摩生前一直對他感激不盡。徐志摩一個人在歐洲的生活也是痛苦不堪的。剛去歐洲不久，他就得到了前妻的壞消息，說他的第二個兒子徐德生才剛三歲，就在他來德國前的一個星期裡病死了，徐志摩也只看到了他的照片。骨肉生死永訣，愛人又遠隔重洋，命懸一線，這樣的架勢，讓徐志摩憂心忡忡。他又由於種種原因不能回來，於是挖空心思想解決這個問題，好讓陸小曼不再生活在家庭和社會的重壓之下，他甚至想到讓陸小曼也出國，跟著他一起到國外遊學算了。他在上一封信裡也寫到過，但這只是詩人的奇思怪想罷了。陸小曼的身體那麼脆弱，怎麼經得起長途的旅行？即使除去這個原因，陸家又怎麼會同意陸小曼出遠門，跟他逃到歐洲去呢？這不是真就成了眾人所說的「私奔」了麼？陸小曼自己要偷偷出國也不可能，一大筆的費用從哪兒來？等等情況不一而足。徐志摩的異想天開和浪漫到不著邊際的性格也由此可見一斑。

泰戈爾此時早已離開歐洲回到印度了，由於老詩人的助手恩厚之的失誤，使徐志摩空等了不少時間，卻連老詩人的影子也沒看到。來一趟歐洲也不容易，總不能白來吧？是繼續留在歐洲遊學還是直接去印度會泰戈爾，還是回中國，徐志摩一時也打不定主意，種種不如意加在一起也夠他煩的了。為什麼生活會是這樣的呢？詩人在義大利的佛羅倫斯寫下了著名的〈翡冷翠的一夜〉，表達了他的苦悶、彷徨和傷感。

〈翡冷翠的一夜〉

你真的走了，明天？那我，那我，……
你也不用管，遲早有那一天；
你願意記著我，就記著我；

要不然趁早忘了這世界上有我，
省得想起時空著惱，
只當是一個夢，一個幻想；
只當是前天我們見的殘紅，
怯憐憐的在風前抖擻，一瓣，
兩瓣，落地，叫人踩，變泥……
唉，叫人踩，變泥——變了泥倒乾淨，
這半死不活的才叫是受罪，
看著寒儉，緊蹙，叫人白眼——
天呀！你何苦來，你何苦來……
我可忘不了你，那一天你來，
就如黑暗的前途見了光彩，
你是我的先生，我愛，我的恩人，
你教給我什麼是生命，什麼是愛，
你驚醒我的昏迷，償還我的天真。
沒有你我哪知道天是高，草是青？
你摸摸我的心，它這下跳得多快；
再摸我的臉，燒得多焦，虧這夜黑看不見；
愛，我氣都喘不過來了，
別親我了；我受不住這烈火似的活，
這陣子我的靈魂就像是火磚上的熟鐵，
在愛的槌子下，砸，砸，
火花四散的飛灑……我暈了，抱著我，
愛，就讓我在這兒清靜的園內，
閉著眼，死在你的胸前，多美！
頭頂白樹上的風聲，沙沙的，
算是我的喪歌，這一陣清風，
橄欖林裡吹來的，帶著石榴花香，

就帶了我的靈魂走，還有那螢火，
多情的慇懃的螢火，有他們照路，
我到了那三環洞的橋上再停步，
聽你在這兒抱著我半暖的身體，
悲聲的叫我，親我，搖我，啞我，……
我就微笑的再跟著清風走，
隨他領著我，天堂，地獄，哪兒都成，
反正丟了這可厭的人生，實現這死在愛裡，
這愛中心的死，不強如五百次的投生？……
自私，我知道，
可我也管不著……你伴著我死？
什麼，不成雙就不是完全的「愛死」，
要飛昇也得兩對翅膀兒打伙，
進了天堂還不一樣的要照顧，
我少不了你，你也不能沒有我；
要是地獄，我單身去你更不放心，
你說地獄不定比這世界文明
（雖則我不信，）像我這嬌嫩的花朵，
難保不再遭風暴，不叫雨打，
那時候我喊你，你也聽不分明，——
那不是求解脫反投進了泥坑，
倒叫冷眼的鬼串通了冷心的人，
笑我的命運，笑你懦怯的粗心？
這話也有理，那叫我怎麼辦呢？
活著難，太難就死也不得自由，
我又不願你為我犧牲你的前程……
唉！你說還是活著等，等那一天！
有那一天嗎？——你在，就是我的信心；

可是天亮你就得走，你真的忍心丟了我走？
我又不能留你，這是命；
但這花，沒陽光曬，沒甘露浸，
不死也不免瓣尖兒焦萎，多可憐！
你不能忘我，愛，除了在你的心裡，
我再沒有命；是，我聽你的話，我等，
等鐵樹兒開花我也得耐心等；
愛，你永遠是我頭頂的一顆明星；
要是不幸死了，我就變一個螢火，
在這園裡，挨著草根，暗沉沉的飛，
黃昏飛到半夜，半夜飛到天明，
只願天空不生雲，我望得見天，
天上那顆不變的大星，那是你，
但願你為我多放光明，隔著夜，
隔著天，通著戀愛的靈犀一點……

六月十一日，一九二五年翡冷翠山中

這詩裡的「翡冷翠」就是佛羅倫薩在當時的譯音。被迫天各一方的戀人，一個相思成災，一顆心懸在半空中；信件如雪片般飛來；一個憂鬱成疾，一次又一次地住進了醫院，命懸一線。這樣的架勢，使王廣變得急躁不安。對於妻子，他越來越沒有了信心。因此，他對陸小曼的態度也有了很大的改變，他給她定下了許多苛刻的條件，不允許她隨便地外出交際。跳舞，也不許她保持以前的生活習慣。接連的生病也讓陸小曼的父母焦頭爛額，他們把所有的怒氣都發在了徐志摩的身上，不停地在陸小曼面前數落他的種種不是。

要是沒有他，女兒的生活會沿着他們預想的道路一直走下去。

王賡一直就是他們得意的女婿，不僅前程遠大，沒幾年官職就一升再升，而且對老兩口還非常孝敬，禮節十分周到，像這樣的女婿真是打著燈籠也難找啊！他們老了以後還想著靠王賡照顧呢！就是因為徐志摩從中作梗，弄得家裡雞飛狗跳，不得安寧，向來令他們引以為豪的女兒也被弄得名聲掃地，現在又重病纏身，還不知事態將如何發展，本來幸福的一家子怎麼會變成這樣？這一切都是徐志摩的錯。因此，他們對徐志摩寫來的信厭惡至極，但是顧及到女兒的健康又不能把信都截住，只是每當陸小曼收到信時，他們的臉就不由自主地拉了下來，對陸小曼的教訓和冷言冷語也多了起來。王賡去上海任職之後，他們就每天催促陸小曼南下和王賡住到一起。陸小曼當然不願意了，但又想不出別的理由來拒絕，家裡人是絕對不會同意她離婚的，沒離婚之前他還是王賡的合法妻子，她實在想不出好的辦法來拒絕王賡一再要求她去上海的要求，唯一能做的就是把時間一天一天地往後推，挨一天是一天。她也已經發過電報給徐志摩了，就在家裡焦急地等著他回來的消息。

但是到了七月中旬的一天，早上陸小曼剛剛起床就被父母叫到了客廳，一家人神態嚴肅好像出了什麼大事，母親把一封信扔到她手裡叫她看，原來是王賡發來的「最後通牒」，要她趕快去上海，如果這次還是推三阻四的話，那就不用再去了。信中的態度很強硬，陸定夫婦看了以後怎麼不著急，萬一王賡真的生氣來，不要他們的女兒了，這可是個大笑話啊！於是他們焦急地催促陸小曼即刻動身。陸小曼一看形勢不對，就推說自己身體有病，不能經受旅途勞頓，但是陸母心裡清楚，這不是女兒身體上的問題，而是心理上的問題，於是她當眾戳穿了陸小曼的藉口，說她是想留在北平好跟徐志摩繼續交往。陸小曼又急又氣，一籌莫展，這時的她是多麼希望徐志摩快點回來啊！但是徐志摩的來信讓她很是失望，他在信中說：

曼，你連著要我回去。你知道我不在你的身旁，我簡直是如坐針氈，那有什麼樂趣？你知道我一天要咬幾回牙，頓幾回腳，恨不蹬破了地皮滾入了你的懷抱；但我還不走，有我躊躇的理由。

曼，我上幾封信已經說得很親切，現在不妨再說個明白。你來信最使我難受的是你多少不免絕望的口氣。你身在那鬼世界的中心，也難怪你偶爾的氣餒。我也不妨告訴你，這時候我想起你還是與他同住，同床共枕，我這心痛，心血都迸了出來似的！

曼，這在無形中是一把殺我的刀，你忍心嗎？你說老太太的「面子」。咳！老太太面子——我不知道要殺滅多少性靈，流多少的人血，為要保全她的面子！不，不，我不能再忍。曼，你得替我——你的愛，與你自己，我的愛，——想一想哪！不，不，這是什麼時代，我們再不能讓社會拿我們血肉去祭迷信！Oh！come，Love！assert your passion，let our love conquer；we can't suffer any longer such degradation and humiliation。退步讓步，也得有個止境；來！我的愛，我們手裡有刀，斬斷了這把亂絲才說話。——要不然，我們怎對得起給我們靈魂的上帝！是的，曼，我已經決定了，跳入油鍋，上火焰山，我也得把我愛你潔淨的靈魂與潔淨的身子拉出來。我不敢說，我有力量救你，救你就是救我自己，力量是在愛裡；再不容遲疑，愛，動手吧！

我再在這幾天內決定我的行期，我本想等你來電後再走，現在看事情急不及待，我許就來了。但同時我們得謹慎，萬分的謹慎。我們再不能替鬼臉的社會造笑話，有勇還得

有智，我的計劃已經有了。

一邊是刻不容緩的催促，一邊卻還在猶豫，行程日期都還沒確定下來，在家裡用普通的辦法抗衡恐怕是行不通了，只有以死相逼。陸小曼對父母說：「要是你們一定要逼我去的話，我立刻就死，反正去也是死，不過也許可以慢點，那何不痛快點現在就死了呢？」陸定夫婦一聽，心冷到了極點。陸母控制不住傷心，馬上哭喊了起來：「好啊，要死大家一同死了算了！」說完一頭往地上撞去，好在被身邊的人死死拉住了，看著年邁的父母老淚縱橫，傷心欲絕，陸小曼的心像刀割一樣的難受，做女兒的不能給父母帶來安樂的晚年，反而讓他們如此傷痛欲絕，她實在是不忍心。於是她最後下定決心隨了父母的心願，不久就與他們一同去上海，並且答應不再和徐志摩來往了。

一邊是養育自己的父母，一邊是心心相印的愛人，要放棄好不容易用血淚和清譽掙來的愛情，她內心的痛苦是一般人無法體會到的。她在日記中寫道：「我現在反而覺得是天害了我，為什麼天公造出了你又造出了我？為什麼又使我們認識而不能使我們結合？為什麼你平白地來踏進我的生命圈裡？為什麼你提醒了我？為什麼你教會了我愛！愛，這個字本來是我不認識的，是我模糊的，我也不知道愛也不知道苦，現在愛也明白了，苦也嘗夠了……」

從前不懂什麼是愛的時候，她的生活都是父母替她安排好的，她只是一個傀儡，不知道自己真正想要的生活是什麼樣的，於是也就懵懵懂懂地過了那麼些年。是徐志摩的出現使她明白了什麼是愛，什麼是她想要的生活，是他把新的理念和思想灌輸給了她，使她覺醒，使她終於明白原來的婚姻是錯誤的。她向徐志摩說出了她的體會和見解：「從前多少女子，為了怕人罵，怕人背後批評，甘願自己犧牲自己的快樂與身體，怨死閨中，要

不然就是終身得了不死不活的病，呻吟到死。這一類的可憐女子，我敢說十個裡面有九個是自己……她們可憐，至死還不明白是什麼害了她們。摩！我今天很運氣能夠遇著你，在我不認識你以前，我的思想、我的觀念也同她們一樣，我也是一樣的沒有勇氣，一樣的預備就此糊里糊塗地一天天往下過，不問什麼快樂什麼痛苦，就此埋沒了本性過它一輩子完事的；自從見著你，我才像烏雲裡見了青天，我才知道自埋自身是不應該的，做人為什麼不轟轟烈烈地做一番呢？我願意從此跟你往高處飛，往明處走，永遠不再自暴自棄了。」

可是沒有人理解和支持她，她只有他這麼一個知己，她向他敞開心扉，說出她的希望和失望、她的情感和期盼、她的苦惱和痛苦，只有他理解和幫助她。「是他那雙放射神輝的眼睛照徹了我內心的肺腑，認明了我的隱痛，更用真摯的感情勸我不要再在騙人欺己中偷活，不要自己毀滅前程，他那種傾心相向的真摯，才使我的生活轉換了方向……」兩個人的感情明明是這樣的真摯，為什麼不能為世人所容呢？為什麼要受到這樣的打殺呢？

日記中一聲聲的反問，簡直是字字血，聲聲淚，隔著八十年的時光讀來，仍有種驚心動魄的感覺。作為八十年前的剛剛覺醒的新女性，陸小曼為了一個愛字，她付出了多少的血淚，卻得不到理解，得不到同情。敢於這樣的反問，敢於這樣的覺醒，本身就是多麼勇敢多麼了不起的事情啊！為了尋找真愛，體弱多病的她經受了怎樣的挫折和痛苦，怎樣的掙扎和考驗？即使換作今天，也沒有幾個人能做到像她一樣勇敢、真摯，她的敢作敢為，不管在什麼時候，都叫人感動和敬佩！今天的女人們，又有幾個會為了愛情而願意犧牲一切？放棄做軍官太太的閒適和顯貴，追隨一介書生？大多數的人倒是為了顯貴願意出賣一切，包括身體和靈魂。這樣一比較，陸小曼的可敬可佩就更加



突顯出來了。

此時的徐志摩也正在馬不停蹄地往回趕，當他七月底回到北平時，卻一直見不著陸小曼的面，只等著這樣一句決絕的話語：「你我的一段情緣，只好到此為止了，此後我的行止你也不要問，也不要打聽。你只要記住那隨著別人走的是一個沒有靈魂的人，我的靈魂還是跟著你的，你也不要灰心，不要罵我無情，你只來回地拿我的處境想一想，你就一定會同情我的，你也一定可以想像我現在心頭的苦也許比你重三分呢……你快不要傷心，我走了，暫時與你告別，只要有緣，也許將來會有重見天日的一天……」





峰迴路轉

馬不停蹄趕回國的徐志摩回來已經有好幾個星期了，卻一直沒有和陸小曼見面的機會，陸家已經把她牢牢地看住了，她就像一隻被折斷翅膀的小鳥，完全失去了自由，即使是出來跳舞也有人看著她。徐志摩唯一能見到她的機會是在朋友的聚會上，但是陸小曼為了避開眾人的目光，還經常故意不理他，這讓心浮氣躁的他焦急萬分。

在一次朋友的舞會上，陸小曼是和別人跳舞跳個沒完，卻有意對徐志摩不理不睬。徐志摩哪受得了，如坐針氈的他不顧一切地邀請陸小曼跳舞，陸小曼裝作無可奈何的樣子接受了他的邀請。這一切做得天衣無縫，既顯得純粹是出於禮貌而跳的舞，不會招來別人的議論，又能給兩人提供親近的機會。在這樣的場合裡，陸小曼永遠是游刃有餘，不失風度，而徐志摩就要莽撞得多。徐志摩以為陸小曼是故意這樣折磨他，他感到委屈，所以生氣地問陸小曼為什麼把他不遠萬里地叫了回來，這麼久了，連一個清靜談話的機會都沒給他！陸小曼回答說：「我們還有什麼客氣？」但她眼淚馬上就出來了，徐志摩這才明白她的一番苦心、她的艱難處境和她的一片真心。

回來這麼長時間，一直不能和自己日思夜想的人親近，這回終於撿到一個機會和她跳上一曲舞，還說了幾句話，實在讓他滿足。因此他高興地在日記裡寫道：「今晚與你跳的那一個舞，在我最enjoy不過了，我覺得從沒有經驗過那樣濃艷的趣味——你要知道，你偶爾喚我時我的心身都化了。」「像這樣的豔福世上能有幾個人享著，像這樣奢侈的光陰這宇宙間能有幾多？」戀愛中的徐志摩竟是這麼容易滿足和快樂，像個小孩子一樣，他自己也說：「戀愛中人的心境真是每分鐘變樣，絕對的不可測度。昨天那樣的受罪，今兒又這般的上天。」

有了和陸小曼的一刻相逢，徐志摩立刻就充滿信心了。因為兩

人見不了面，他就不斷寫信鼓勵陸小曼以最大的熱情去努力爭取勝利。他告訴陸小曼說：「這戀愛是大事情，是難事情，是關生死的超生死的事情——如其要到真的境界，那才是神聖，那才是不可侵犯。有同情的朋友是難得的，我們現在有少數的朋友，就思想而論，在中國是第一流。他們都是真愛你我、看重你我、期望你我的。他們要看我們做到一般人做不到的事，實現一般人夢想的境界。他們我敢說，相信你我有這天賦，有這能力；他們的期望是最難得的。但同時你我負著的責任那不是玩兒。對己、對友、對社會、對天，我們有奮鬥到底、做到十全十美的責任。」徐志摩把自己衝破舊婚姻的行為看做一種使命和責任，正是這種時代的使命感、社會責任感，給了他以驚人的勇氣，去向傳統的偏見做義無反顧的衝擊。

由於來自社會和家庭的壓力太大，有時讓他感到失望、氣憤和無奈，在這段苦惱的日子裡，他經常只能靠寫詩，寫《愛眉小札》來消磨時光，求得安慰。在詩裡，他寫道：「……我嘗一嘗蓮心，我的心比蓮心苦 / 我長夜裡怔忡 / 掙不開的惡夢 / 誰知我的苦痛？ / 你害了我，愛，這是叫我如何過？」

在日記中，他訴說著自己的痛苦和憤怒，表達著自己的情感。失望和氣餒的時候，他寫道：「眉，我怕，我真怕世界與我們是不能並立的，不是我們把他們打毀，成全我們的話，就是他們打毀我們，逼迫我們去死。眉，我悲極了，我胸口隱隱的生痛，我雙眼盈盈的熱淚，……我恨不得立刻與你死去，因為只有死可以給我們想望的清靜，相互永遠的佔有……」

當徐志摩心境開朗時，面對著外部環境越是強大的壓力，他就越是勇敢無畏，不斷地鼓勵小曼不可有半點的鬆懈：「你再不可含糊，你再不可因循，你成人的機會到了，真的到了。他（按：其夫王賡）已經把你看做潑水難收，當著生客們的面，

盡量的羞辱你；你再沒有志氣也不該猶豫了。……我是等著你，天邊也去，地角也去，……聽著，你現在的選擇，一邊是苟且曖昧的偷生，一邊是認真的生活；一邊是骯髒的社會，一邊是光榮的戀愛；一邊是無可理喻的家庭，一邊是海闊天空的世界與人生；一邊是你種種的習慣、寄媽、舅母、各類的朋友，一邊是我與你的愛……你如果真愛我，不能這樣沒膽量，戀愛本是光明事，為什麼要這樣子偷偷的，多不痛快。」他鼓勵陸小曼要勇敢，要成功，不能半途而廢，成為他人的笑柄，不可把愛情當兒戲。可見徐志摩是有理智、有激情的，在精神上是強大的。由此看來，陸小曼的勇敢少不了徐志摩的激勵，徐志摩在更自覺地追求著自己的幸福。

旁邊的支持徐志摩和陸小曼的人看著他們所受的相思之苦，實在不忍心，千方百計地替他們尋找見面的機會。林徽因的父親林長民就是其中的一位。他想幫一下忙，於是在八月的一天，分別把他們倆約了出來，共游瀛台宮湖。終於有了一次清靜談話的互訴表情的機會，徐志摩感激不已。還有一次是胡適給他們安排的，他們倆在北海見了面，但是這樣的機會實在太少，總要在漫長的等待之後才會有那麼一次兩次，而且是偷偷摸摸的。悲慘和痛苦的時候佔大多數，幸福和快樂總不太長久；一段時間之中，徐陸二人就在這樣的痛苦與幸福、悲慘與快樂、地獄與天堂間輾轉。

徐志摩想改變這種偷偷摸摸的現狀，於是他親自出馬拜訪陸小曼的母親，還特意帶上了從國外買來的禮物。不料陸母根本就不給他好臉色，本來她就怨恨徐志摩拆散她女兒的家庭，弄得她家裡雞飛狗跳，全家沒有安寧日子過，現在他倒送上門來了，一頓臭罵自然是免不了的了。陸母的責罵讓徐志摩非常難堪，他天真的夢想又被打碎了，以後的日子去陸小曼家，反而要多邀幾個人才行。

有一天，徐志摩按捺不住對陸小曼的思念，於是叫上胡適、劉海粟、張歆海一起去陸小曼家玩，這麼多人去了，陸母總不好意思翻臉，於是徐志摩順利地進去了。劉海粟當時是第一次去，在他後來的回憶裡說到這一次的會面，他還記得很清楚：「我後來回想到，那天隨適之、志摩等第一次去陸家，就已經覺察到志摩和小曼的眼神不對，似乎心神不定的樣子。那時，他們已經難捨難分了。小曼對我很敬重，她拿出自己的許多字和畫來給我看，要我批評。我對她說：『妳的才氣，可以在畫中看到，有韻味，感覺很好，有藝術家的氣質，但筆力還不夠老練，要堅持畫下去，一定能成為一個好畫家！』聽了我的話，小曼倒還沉靜，可是志摩已經按捺不住心頭的喜悅，他握著我的手說：『海粟，你真有眼力！』當時我心想：『你激動什麼？』那天晚上，志摩又到我的房間裡來，我感覺到他想和我談什麼，又似乎有難言之隱，忙問：『你有什麼心事？』『怎麼？你看出來了？』我單刀直入地問：『你老實講，和小曼相愛多久了？』」

這樣的日子並不好受，長久下去也不是辦法，於是徐志摩四處托朋友去和陸母說情，首先他想到的就是老大哥胡適。胡適在當時已經是很有名氣的學者了，而且和陸家的關係很好，陸母也很看重他，對於徐陸之戀，他一直是頗為贊同的，所以就答應志摩去和陸母說一說。不久後的一天，胡適來到陸小曼家中，對陸母說了陸小曼與徐志摩之間真摯的感情，希望老夫人能夠網開一面，看在他的面子上給他們倆一條生路。要是這麼長期拖下去，陸小曼的身體也受不了。而且硬是要把陸小曼和已經沒有感情了的王廣強行拉在一起生活，也是解決不了問題的。他們夫妻只會吵吵鬧鬧，家裡也不會安寧，當斷不斷，反受其亂，還不如乾脆讓他們離婚算了。更何況徐志摩的為人和家世都好，對陸小曼又是這樣鍾情，陸小曼嫁給他肯定會幸福的。但陸母還是不同意，她說她對王廣一直是很滿意的，王廣

對她的女兒很好，對他們夫婦倆也孝敬，讓她同意陸小曼和這麼好的女婿離婚，她是無論如何也開不了口的。更何況離婚這種傷風敗俗的事情真的要是做了，他們老夫婦倆以後怎麼見人呢？

胡適知道再勸下去也是沒有用的，只得無功而返。但是，胡適的這一番話，分析得人情人理，陸母在內心裡還是有所鬆動的，只是礙於面子，而且她始終以離婚這種新潮的「不道德」的行為為恥，不願意看到女兒成為笑柄，所以才一直不鬆口，堅決反對。

徐志摩本來以為胡適會給他帶來好消息，沒想到陸母這麼頑固，他想這件事不會在一時之間解決了，還是先等等吧！無奈之下他決定暫且告別小曼，去上海看望父母。一路上，他是那麼的沮喪和灰心，不知道下一步該怎麼辦才好。沒想到一下火車，他就接到了陸小曼從北平發來的電報：「一切如意——珍重——眉。」他的情緒馬上就變好了，高興得時時一個人偷偷地笑。畢竟心愛的人還是理解他的，她是這樣的善解人意，多可愛的人啊，無論走到哪裡，她都能給他帶來驚喜，只要她不負他，無論怎樣的苦怎樣的累他都受得住，無論怎樣的困難他都扛得起。來上海的第二天，他又收到了陸小曼的來信，這下就更高興了，忙不迭地在日記裡寫道：

昨夜我住在蔣家，覆去翻來老想著你，哪睡得著，連著蜜甜的叫你嗔你親你，你知道不，我的愛？

今天捱過好不容易，直到十一時半你的信才來，阿彌陀佛，我上天了。我一拆開信就看見你肥肥的字跡，我就樂想躲著看，我媽坐在我對桌，我爸躺在床上同時笑著罵了，「誰來看你信，這鬼鬼祟祟的幹麼？」我倒怪不好意思

的，念你信時我面上一定很有表情，一忽兒緊皺著眉頭，一忽兒笑逐顏開，媽准遞眼風給爸笑話我哪！

徐志摩回：

眉，我真心的小龍，這來才是推開雲霧見青天了！我心花怒放就不用提了，眉，我恨不得立刻撲著你，親你一個氣都喘不回來，我的至寶，我的心血，這才是我的好龍兒哪！

你那裡是披心瀝膽，我這裡也打開心腸來收受你的至誠——同時我也不敢不感激我們的「紅娘」，他真是你我的恩人——你我還不爭氣一些！

說也真怪，昨天還是在昏沉地獄裡坑著的，這來勇氣全回來了，你答應了我的話，你給了我交代，我還不聽你話向前做事去，眉，你放心，你的摩也不能不給你一個好「交代」！

今天我對P全講了，他明白，他說有辦法，可不知什麼辦法！

信中提到的P指的應該就是劉海粟，那時的徐志摩到了「病急亂投醫」的程度，為了說服陸小曼的母親，他把自己朋友中和陸小曼的父母稍稍能說得上話的人都發動起來，輪番地去充當說客，連才去過陸家幾次的劉海粟都被他發動起來了，劉海粟是被徐志摩的一句「小曼是要愁壞的，她太苦了，身體也會垮的」感動了，他自己也是為了婚姻自由而逃過婚的。當時才二十五歲的他，正值血氣方剛之時，思想又極開化，以反封建為己任，看到好友如此痛苦，於是答應去當回說客試試。

徐志摩到上海不久之後，王賡也在催陸小曼和她母親一起去上海，陸小曼這一次倒是痛快地答應了，因為徐志摩也在上海，同在一個城市總有機會見面的吧。她懷著這樣的希望去了上海，沒想到在母親的嚴密控制之下，她還是很少能見到徐志摩。幾天過去了，好不容易得到了一個機會，兩個人終於見了一面。見面的艱難使陸小曼生出了要和徐志摩私奔去大連的想法，從徐志摩的日記裡可以看到這樣的字句：

事態的變化真是不可逆料，難道真有命的不成？昨晚在M外院微光中，你鏦亮的眼對著我，你溫熱的身子親著我，你說「除非立刻跑」那話就像電火似的照亮了我的心，那一剎那間，我樂極，什麼都忘了，因為昨天下午你在慕爾鳴路上那神態真叫我有些詫異，你一邊咬得那樣定，你心裡究竟是什麼一回事呢？所以我忍不住（怕你真又糊塗了）寫了封信給他，親自跑去送信，本不想見你的，他昨晚態度倒不錯，承他的情，我又佔了你至少五分鐘，但我昨晚一晚只是睡不著，就惦著怎樣「跑」。我想起大連，想叫「先生」下來幫著我們一點，這樣那樣盡想，連我們在大連租的屋子、相互的生活，都一一影片似的翻上心來。今天我一早出門還以為有幾分希冀，這冒險的意思把我的心搔得直發癢，可萬想不到說謊時是這般田地，說了真話還是這般田地，真是麻維勒斯了！

從日記中可以看出，見面後的第二天晚上，在王賡的允許下，他們又得到了五分鐘的會面時間。這讓徐志摩既高興又難過，他在第二天的日記裡寫道：「眉，一見你一口氣就哽住了我的咽喉，什麼話都說不出來了，他昨晚的態度真怪。許有什麼花樣，他臨上馬車過來與我握手的神情也頂怪的。我站著看你，心裡難受就不用提了，你到底是誰的？昨晚本想與你最後說幾句話，結果還是一句都說不成，只是加添了憤懣。」

這日記中提到的「先生」應該是指胡適先生，而「他」是指王慶。私奔的想法只是陸小曼一時的異想天開，肯定是行不通的，就連他們兩人密謀好的一起偷偷去游西湖的計劃也被陸母識破了。陸母整天寸步不離地看住她，完全沒有出逃的機會，可憐徐志摩按照計劃在西湖邊的客棧裡苦苦地等待，望穿秋水，左等右等就是不見她來，他不知發生了什麼變故，心裡忐忑不安，哪裡顧得上美麗的山水。被困的陸小曼更是焦急如焚，想著一個人孤孤單單在西湖邊苦等的徐志摩，心裡就像被貓抓了一樣的難受，但是也只能以淚洗面，毫無辦法。

當徐志摩得知陸母竟如此狠心地阻撓他和陸小曼會面後，對她充滿了怨憤，時時在日記中發洩他的憤恨之情：「真厭死人，娘還得跟了來！我本想到南京去接你的，她若來時我連上車站都不便，這多氣人……」「我也不想報復，雖則你娘的橫蠻真叫人髮指；我也不要安慰，我自己會騙自己的，罷了，罷了，真罷了！」「眉，難道這就是你我的下場頭？難道老婆婆的一條命就活活的嚇倒了我們，真的蠻橫壓得倒真情嗎？」「我真想與你與你們一家人形跡上完全絕交，能躲避處躲避，免不了見面時也只隨便敷衍，我恨你的娘刺骨，要不為你愛我，我要叫她認識我的厲害！等著吧，總有一天報復的！」「但我現在簡直連信都不想給你通了，我這裡還記著日記，你那裡恐怕連想我都沒有時候了。唉，我一起你專暴淫蠻的娘！」……今天看來，大詩人氣急敗壞時的心理真是可愛至極，就像一個受了委屈的小孩一樣，不惜用最難聽的話來罵人。

見不到陸小曼的徐志摩，只好一個人灰溜溜地回了北平。就在他回了北平不久，陸小曼和王慶在上海發生了一次大的衝突。事情是這樣的：上海的名門閨秀唐瑛，也就是社交界所說的「南唐北陸」中的「唐」，為盡地主之誼請陸小曼夫婦吃飯。王慶有事，臨走之前吩咐陸小曼不要單獨隨他們外出跳舞。陸小曼心

裡非常氣憤，覺得他太過分了，已經到上海了，居然還這麼限制自己的自由。但是當同伴們約她出去跳舞的時候，她還是有所顧忌，沒有馬上答應。於是有人就開玩笑說：「我們總以為受慶（王慶的號）怕小曼，誰知小曼這樣怕他，不敢單獨跟我們走。」邊說邊拉她往外走。就在剛要上車的時候，被王慶看到了，他覺得陸小曼把他的話當成耳邊風，非常憤怒，大聲地責罵她：「你是不是人，說定了的話不算數。」剛剛拉陸小曼去跳舞的人看到這個場面，尷尬不已，都灰溜溜地走了，陸小曼則被王慶硬是接回了家。

這一次陸小曼在眾人面前受王慶的辱罵，丟盡了顏面，又氣又恨的她第二天就把這一切告訴了母親，鬧著非回北平不可，而且聲稱今後再也不回王家，她要留在娘家侍奉父母。於是，母女倆一怒之下回到了北平，陸小曼把在上海受辱的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訴了父親，陸定也非常氣憤，支持女兒和王慶離婚。事情到此終於有了轉機。





柳岸花濤明

陸小曼和母親回到北平後不久，劉海粟就去陸家充當說客去了。經歷了上海的這場風波，陸母的內心又鬆動了一點兒，劉海粟的勸說終於成功了。他在後來的回憶中寫道：「小曼母親聽完我的敘述，歎息道：『我們何嘗不知道，可是因為我們夫婦都喜歡王賡，才把親事定下來的。我們對志摩印象也不壞，只是人言可畏啊！』我就提出許多因婚姻不自願而釀出的悲劇，並且希望長輩要為兒女真正的幸福而做出果斷的抉擇。老太太是有學問的人，她答應說服王賡。我們就商定，我陪她母女去上海，由她出面找王賡，我再出馬。當時王賡正好在滬出公差。當我決定陪小曼母女去上海時，志摩高興得像個孩子，他把希望都寄托在我身上。我說：『志摩，你不要想得太樂觀，這件事不是簡單的。』志摩說：『只要你肯用心去辦，準能辦好，我也只有把希望放在你身上了。』有趣的是，當我們到上海還未立定腳跟，志摩又追隨到了上海。當時，他說是和我討論學術的事，其實，還是緊盯小曼不放。」

到上海的第三天，劉海粟就在上海有名的素菜館「功德林」設宴請客。之所以在這個地方請客，劉海粟還是花了一番心思的。這裡環境優雅，清靜宜人，顧客多屬文人墨客，不會被別人打擾，比起那些划拳猜酒的地方來，便於平心靜氣地談論這次的特殊話題。「功德」二字暗含此番宴客的本意是成人之美，餘留功德。

那一天邀請的客人有陸小曼母女、王賡、徐志摩、唐瑛、唐瑛的哥哥唐腴廬、楊銓，還有李祖德、張君勱（志摩前妻張幼儀的哥哥）等人。來客坐定之後，從來沒做過撮合婚姻之事的主人劉海粟不免有點緊張，他這次也是被徐志摩「逼上梁山」的，所以一開始反覆斟酌話題和遣詞用句，有點沉默寡言，氣氛稍稍顯得沉悶了點。座中各人心裡都在打鼓，明知道這次要說的內容是什麼，卻不知從何開始。徐志摩當然是最著急的一位，

成敗在此一舉，心中總是不安，原本是熱切希望這次宴會的到來，但是臨場未免緊張。而且面對昔日的好友王廣，生性忠厚的他內心中還是不免抱著歉意，雖然他狂熱地愛著陸小曼，而陸小曼雖則對王廣沒有愛情可言，但畢竟同床共枕三年，一日夫妻百日恩，朝夕相處之時，生活上得到王廣不少的照顧和愛護，現在要提離婚的事，多少有點覺得愧疚，所以也不好說說話。陸母更是說不出口，當年這個女婿是自己一眼看上的，這些年來，無論是對她還是對陸小曼從未虧待過，要這樣的女婿和自己的女兒離婚，她心裡實在不好受。為了女兒她是沒辦法，只有厚著老臉來參與這件事。旁邊的其他人大多是王廣的朋友，同時也是徐志摩的朋友，雖然在內心裡是同情徐志摩和陸小曼的，但是王廣一向待人不薄，這話頭實在不知從何說起。

就在這時，張君勳實在忍不住了，他是徐志摩前妻張幼儀的哥哥，照常理，徐志摩和她妹妹離了婚，他該對徐志摩有很大意見才對。可是他卻和徐志摩是最好的朋友，當年就是他看好徐志摩，才特意把自己的妹妹嫁給他的，現在徐志摩拋棄了他妹妹，他也沒有責怪他，由此可見他的心胸是多麼的寬廣，思想是多麼的開明。從另一個方面來說，徐志摩這個人的魅力也實在是太強了，他甚至能讓自己過去的妻兄來幫他追求新的愛人。張君勳用開玩笑的語氣說：「海粟！你這『藝術叛徒』又要搞啥花樣了？」張君勳的這句話倒是提醒了劉海粟，他見機行事，在祝酒時以反封建為話題，先談人生與愛情的關係，又談到伉儷之情應建築在相互感情融洽、情趣相投的基礎上，自然而然地把話題引到了支持陸小曼離婚的主題上來了。王廣也是個極聰明的人，他早就明白這是一場「鴻門宴」，只是不動聲色而已。覺察到劉海粟話中的用意之後，他又一次體現出了大將風度，他舉杯向徐志摩和陸小曼，自然也向其他人說：「願我們都為自己創造幸福，並且為別人幸福乾杯！」宴會結束後，王廣推托有事先走了，要陸小曼和老太太一起回去。

兩個月裡，王賡在反覆的思考和斟酌中痛苦輾轉，經過認真思考與陸小曼的婚姻狀況之後，他明白陸小曼既然已經認定要離婚，自己硬把她拴在身邊也不是辦法。拴得住她的人，拴不住她的心，他不會幸福，陸小曼也不會幸福，不如乾脆放她走，成全她和徐志摩的幸福。兩個月後的一天，他終於正式對陸小曼說：「我想了很久，如果你認為和我在一起生活已經沒有樂趣可言，只有和徐志摩在一起才能得到幸福的話，我願意離婚。」對於這突如其來的喜訊，陸小曼沒有想像中的快樂和驚喜，反而抑制不住地哭了，對於王賡的深明大義，她感激不已，但是想到自己就要奔著幸福而去，而王賡卻只有孤身一人忍受痛苦，心裡的那種難過、愧疚，又豈是一句話得以形容。她對王賡雖沒有愛情，但是有感情，王賡待她就如大哥哥對小妹妹一般疼愛，現在她真的要離開他了，反而有點不捨。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別人的痛苦之上，陸小曼覺得對不起他，但她還是要離他而去了。

陸小曼急切地趕到北平去找徐志摩，她要親口將這個好消息告訴他，聽到這個消息的徐志摩當然欣喜若狂，一邊急著要找劉海粟和胡適這些給他幫了大忙的朋友們報告這個天大的好消息，一邊著手準備好好慶賀一番。很快，陸小曼的爸爸陸定也得知了王賡同意離婚的消息，他起初是不同意的，但事情都走到了這一步，王賡都已經同意了，他反對也沒什麼用處了。於是他反而積極促進這件事情的進展，發電報給在上海當律師的親戚李祖虞，委託他盡快給陸小曼和王賡辦理離婚手續。

此時的王賡真是禍不單行，不但賠了妻子，還惹上了大官司，被捕入獄了。作為北洋軍閥孫傳芳的五省聯軍參謀長的他，被派到上海購買軍火，對方是個白俄，拿到王賡給他支付軍火的款項後，立即攜巨款逃跑了，王賡弄了個雞飛蛋打，被查辦此事的北洋軍閥特派員關押了起來。事情拖到了這一年年底，李

祖虞在獄中找到了王廣，他爽快地在離婚協議書上簽了字。小曼高興極了，她終於擺脫了這樁婚事，得到了自由。只要徐志摩把家裡的事情弄妥，她就能嫁過去，和自己心愛的人名正言順地廝守一生了。

但是事情遠比想像的要複雜，上天似乎還在考驗他們的耐心。遠在浙江硤石的徐志摩的父母知道事情的真相後，對徐志摩的舉動深惡痛絕，大為反對。早在徐志摩一九二二年為了林徽因把好端端的兒媳婦張幼儀給「休了」時，他們就有一肚子的氣沒發出來，一直不肯承認這個事實。現在兒子又要去招惹一個有夫之婦，而且要娶回家來，這是有辱門第的事情，天下那麼多的好女人不找，這樣的輕薄女子怎能招進家裡來惹禍？所以老太爺、老太太反對這門婚事的態度相當堅決。而且他們在徐志摩離婚後，就一直看好同為大家閨秀的凌叔華，他們也知道兒子和她關係很好，相互之間一直通著信，看見兒子每天和人通信不止他們也暗暗高興，以為通信的人是凌叔華，沒想到竟然是一個有夫之婦，所以失望至極。

徐志摩沒什麼辦法，只好再次托自己的好友胡適前去勸說。因為兩個人要結婚，如果男方的父母不同意到場的話，對於女方來說是很沒面子的。胡適又一次肩負起說和的使命前去南方找徐申如。胡適此次去南方是為了去治病，既然被授予這個任務，也就不便推托。胡適在當時已經是極有名的大學問家了，徐志摩深知父親向來都很尊重自己的這位好友，所以打出了這張王牌。但是為了萬無一失，徐志摩還又特意寫了一封信追著胡適去，信中說到這一次成敗全靠胡適的努力了，一定要說服他父親來北平一次，商量結婚事宜，所有的希望都寄託在了胡適身上。陸小曼也在信後添了幾句話：「先生，並非我老臉皮求人，求你在他爹娘面前講情，因為我愛摩，亦須愛他父母，同時我也希望他二老亦愛我。我受人冷眼亦不少了，我冤的地方亦只

你知道。」這一對苦盡甘來的戀人心情之急迫，可見一斑。

但是，令他們失望的是，徐申如的態度並沒有想像中的那麼容易改變，胡適的努力收到的效果甚微。後來雖然經過多方的斡旋，徐申如勉強收回了成命，但他還是提出了很多的條件，其中的一條就是徐志摩要想結婚，首先要徵得前妻張幼儀的同意。早在一九二二年，張幼儀就和徐志摩在德國離了婚，並且登了報，但是徐家一直不認同這件事情，認為沒有雙方家長在場認可的離婚不算數。徐申如就是想用張幼儀作為一張擋箭牌阻止徐志摩的婚事，徐志摩沒有他法，只好發電報叫張幼儀回國。由於戰爭的關係，張幼儀一時回不了國，這中間有半年多等待的時間，這段時間對於相戀的人來說太長了，就像沒有盡頭似的。

幸好此時的陸家見大局已定，對徐志摩的態度緩和了很多，陸小曼和徐志摩可以天天在一起，享受著戀愛的美好時光。徐志摩對陸母的怨氣也早就被感激代替，他在信中不止一次地對陸母表達出自己的感激之情。比如在一封信裡他寫道：「你那邊二老的起居我也常在念中。娘過年想必格外辛苦，不過勞否？爸爸呢，他近來怎樣，興致好些否？糖還有否？我深恐他們也是深深的關念我遠行人，我想起他們這幾月來待我的恩情，便不禁泫然欲涕！眉，你我真得知感些，像這樣慈愛無所不至的爹娘，真是難得又難得，我這來自己嘗著了味道，才明白娘真是了不得，了不得！到我們戀愛成功日，還不該對她磕一萬個響頭道謝嗎？」他甚至說過：「爸爸與娘近來好嗎？我沒有直接寫信，你得常常替我致意。他們待我真太好了，我自家爹娘，也不過如此。」這一切改變與徐志摩的誠心誠意贏得了二老的好感不無關係。但是婚事一直沒定下來，還是讓陸小曼心焦不已，經歷了這麼多波折，越接近成功心裡就越害怕出什麼差錯。就在這樣惴惴不安的等待中，幾個月過去了。

幾個月後，張幼儀終於動身回國了，時間已經到了一九二六年初。幾經周折，張幼儀到這一年的夏天才見到了昔日的公公婆婆，見到了掩飾不住高興的徐志摩。徐志摩的神態讓張幼儀心裡略略感到不舒服，但是幾年國外生活的磨礪，增長了她的見識，也開闊了她的眼界，她本來就是一個性格堅強的女人，現在更添了幾分沉着穩重，西方文化的熏陶已經改造了她的思想，她不再是過去那個時時看著丈夫的顏色行事的傳統婦女了。她要過自己的生活，而不要在徐志摩的陰影下忍氣吞聲，時間的流逝使她對徐志摩的感情也逐漸淡化，他痛苦難堪也罷，面露喜色也罷，對她而言已經不重要了。所以，當徐申如問她是不是真的要跟徐志摩離婚時，她毫不遲疑地說「是」。徐老太爺怔了一下，接著問她：「那麼，你反對徐志摩和陸小曼結婚嗎？」張幼儀又一次毫不遲疑地回答：「不反對。」這讓徐老太爺大為吃驚，他原以為她會極力阻撓徐志摩的婚事，並且求公公婆婆為自己主持公道，這樣一來，他就有理由來反對徐志摩和陸小曼結婚了。沒想到自己的兒媳婦就這樣輕易地答應了，徐老太爺感到大大的失望。

但是坐在旁邊的徐志摩可高興壞了，聽到張幼儀的回答，他立刻站了起來走到她面前說：「太謝謝妳了！」說完後，他喜不自勝得簡直要跳起來，連忙奔到窗前張開雙臂想要把自己的滿腔喜悅大喊出來，沒想到他手上的戒指突然滑落了，順著手張開的方向飛了出去。這可是一枚關係重大的戒指啊，是陸小曼送給他的定情信物——一個名貴的翡翠戒指，是由成色非常好的「勒馬玉」雕琢而成，顏色青翠欲滴，鮮活得就像是新鮮的青草一樣，連發狂的馬見了都能靜下來。徐志摩趕緊跑到窗戶外邊去找，但是無論怎麼找都找不到，這讓徐志摩恨恨不已。在一旁看到這一幕的張幼儀卻不由得內心一緊，剛剛得到可以結婚的消息就把戒指丟了，這可不是什麼好兆頭啊！徐老太爺和老太太也是心裡顫抖了一下，對這門婚事更加不放心了。徐志摩

天天纏著父親，但徐老太爺就是不鬆口。無奈之下，徐志摩又找到了胡適、劉海粟等人來勸說，實在招架不住這樣的攻勢，最後徐老太爺才勉強答應下來，但他還是提出了三條苛刻的條件，想以此難倒徐志摩。

第一條是結婚費用自理，家庭概不負責；第二條是婚禮須有梁啟超來證婚，胡適做證婚人，否則不予承認；第三條是婚後必須回硤石，安分守己地過日子。

這其中的第一條和第三條並不是特別難辦，徐志摩手頭有點積蓄，新式婚禮所費也不會太多。再說了，婚後既然要回硤石，他們就不必為房子和傢俱花很多錢了。做到第三條也不難，陸小曼一直在大城市裡生活，對於相對閒適的小城鎮生活充滿了嚮往，住上一段時間也不錯，想回大城市了的話，等結了婚以後再找個藉口搬出去，誰也攔不住啊！難的就是第二條，誰不知道梁啟超是激烈反對徐志摩和陸小曼接近的。

徐志摩一直深得梁老夫子的喜愛，他的才氣和激情很有幾分當年寫《少年中國說》的梁啟超的影子，所以梁任公格外地看重他。但是在這件事上，梁啟超是極力反對的，也不知勸過罵過徐志摩多少回了，正恨他不知悔改，荒廢學業，為了這麼一個女子浪費自己的大好時光，毀掉自己的事業和前程。況且以他的閱歷，深知徐陸二人的結合不會有好結果，所以他花了很大的力氣勸阻，但還是沒能讓他回心轉意。他曾對徐志摩說過這樣的話：「你早晚會連性命都送在她的手裡……」真是一語驚心！後來經過多方的斡旋，梁啟超才勉強答應做這個極不情願的證婚人，他事先說好了，在婚禮上他是仍舊要教訓徐志摩的，要徐做好挨罵的準備。徐志摩沒怎麼在意，當然答應了，只是沒想到後來自己的恩師在婚禮上會發出那麼一通驚世駭俗的結婚證詞。

終於，所有的障礙都清除了，這對歷盡艱辛的戀人終於可以鬆口氣，把心放穩了。徐志摩在信中激動不已地對陸小曼說：

我心頭乎添了一塊肉，這輩子算有了歸宿！看白雲在天際飛。聽雀兒在枝上啼。忍不住感恩的熱淚，我喊一聲天，我從此知足！再不想望更高遠的天國！

眉眉，這怎好？我有你什麼都不要了。文章、事業、榮耀，我都不要了。詩、美術、哲學，我都想丟了。有你我什麼都有了。抱住你，就好比抱住了整個的宇宙，還有什麼缺陷，還有什麼想望的餘地？你說這是有志氣還是沒志氣？你我不知道，娘聽了，一定罵。別告訴她，要不然她許不要這沒出息的女婿了。你一定在盼著我回去，我也何嘗不時刻想往眉眉胸懷裡飛。但這情形真怕一時還走不了。

徐志摩的父母為了表達徐家對張幼儀的歉意，把所有的家產（包括醬業、銀號以及其他產業）分了。首先是把所有家產與徐志摩的大伯家各分一半，然後在徐申如名下再分成三份：徐老夫婦自己留一份；張幼儀及她和徐志摩的兒子阿歡佔一份；徐志摩和陸小曼得一份。但這都只是在所有權上分開了，個人名下的產業每年盈虧各歸各人，所有的產業都繼續營業，統一管理。

張幼儀仍舊以徐老夫婦乾女兒的名份在徐家擁有一定的地位，佔有房間若干。她如果再嫁，出嫁前要擔負對阿歡的教養責任，出嫁時還能取一份奩資，嫁資多少，由她自定，阿歡及剩下的財產仍舊歸徐家。如果她終身不嫁，阿歡的一份家產即歸她管。徐家把張幼儀安排妥當之後，接下來的事情就是籌備訂婚和準備婚禮了。其中的忙亂不必細說。

一九二六年的農曆七月初七，也就是傳說中牛郎織女相會的日子，徐志摩和陸小曼在北海公園舉行了訂婚儀式。一個多月以後，他們如期舉行了婚禮。

